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8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加强和统筹联合国的行动、工作人员和房地的安保和安全****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4、5、13、18、19、21、22、24、25、26、28、29D、29E、29F、29G、31、33、34 和 36 款以及收入第 1 和 2 款的订正概算**摘要**

本报告依照关于长期加强安保和安全的第一阶段报告(A/58/756)提出的设想,提出了第二阶段的长期措施。本报告考虑到最近收到关于联合国安保安排改革管理的各项咨询意见和建议以及大会 2004 年 6 月 18 日第 58/295 号决议提出的要求。

本增编所刊载加强联合国安保和安全的拟议措施,其费用毛额估计总共为 97.1 百万美元,包括一次性所需经费 29.6 百万美元。这些资源将用于大幅度加强(a) 世界各地 150 个工作地点的外勤安保安排以及(b) 本组织八个主要办事处的安保和安全处。这些经费还将用于在纽约设立安保局,以便统一管理目前管理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的单独机构。开展这项机构改革的同时,还将开展若干活动,以便各种基础设施和程序在符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



标准方面达到令人满意的水平。由于增加警卫人员配置的做法将发挥重大作用，因此，特别重视在安保局内建立长期训练安保人员的能力，同时使全体工作人员清楚地了解自己的安全环境、新的安保程序以及危机应付程序。

依照财务条例 2.8 和 2.9，在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追加概算中向大会报告了所需额外经费。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8	4
二. 加强联合国房地警卫与安全的建议	9-166	5
A. 根据大会第 58/295 号决议所处理与联合国安保有关的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10-45	6
B. 由经常预算供资的联合国主要地点所需资源	46-155	17
C. 维持和平和其他行动	156-159	46
D. 其他外地办事处	160-162	47
E. 满足临时需要的财政程序	163-166	48
三. 结论和建议	167-168	49
附件		
一.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按地点开列的所需经费		52
二.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经费		53
三.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按预算款次开列的所需经费		54
四.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按部门开列的额外所需员额		55
五. 安保提议对 2006-2007 两年期经常预算的影响		57
六. 联合国与东道国的合作及东道国的作用和责任		58
七. 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拟议措施		61
八. 2004-2005 两年期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		65

一. 引言

背景

1. 秘书长在 2004 年 4 月 5 日的报告(A/58/756)中向大会说明了为加强联合国的安全和安保所采取的措施。他还要求提供经费，以便采取亟需的第一阶段新措施，其中主要包括增强安保基础设施，以及为高风险外地工作地点设立数量有限的安保员额。他指出，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上将提出第二阶段追加经费的提案，其目的是完成加强安保的安排。本报告还将提出建立一个经大幅度加强和统一的新安保管理系统所需的资源，包括大幅度增加安保人员常设员额的数目。

2. 本报告的主要部分以早先进行的审查为依据，力求向会员国全面、实质性通报联合国安保系统现况。报告中也刊载了为妥善回应不断演变的安全威胁而开展组织改革的若干建议。下文载述要求批准的所需经费。

统一化

3. 本增编详细阐述需要调整方案预算各款资源的情况，以及需增加的经费，因为需要将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联合国总部以及总部以外各办事处安全和安保处以及维持和平行动部安保部门等秘书处现有的安保机构合并为一个新的安保局。

已考虑的构成部分

4. 如第一阶段报告(A/58/756)所设想，这第二阶段包括本增编第二节中大幅度增加外地和总部安保人员的提案。其中还包括提供资源，为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进行若干有限的设施升级，为全球出入管制系统配备全球查验设备，并对安保专业人员进行专业培训以及对全体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第二节 A 部分对这些方面进行了全面阐述，第二节 B、C 和 D 部分阐述了各工作地点所需的经费，针对各工作地点列述了结构、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全球通行和培训这四个关键问题。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及工作持续性需求等方面，由于这种问题范围很广，技术上比较复杂，需要进一步研究，拟议由新的安保局领导这项研究，以便确保各工作地点在政策和应用方面保持一致，确保与本组织在安保方面的总体需求相挂钩，并拟议就此提出报告。

论证

5. 在拟定目前关于加强安保和安全处能力的资源提案以及设计全球出入管制系统时，本组织利用安全和安保专家在各工作地点对这些提案进行外部论证。对于各安保和安全处，参照行业最佳做法和总部最低义务安全标准开展评估工作，以便作出客观的评估。对这些提案作外部论证时，特别注重安保人员编制的长处和弱点，对世界各地主要设施总体安保状况提供了评估意见。本报告以这些论证为依据，在第 12 至 20 段以及第 46 至 159 段中详细提出了增加安保员额的提案。

关于全球出入管制系统的设计方式，评估时参照最低义务安全标准，重点审查了拟议建立系统的技术完好性和成本效益。由于该项目规模大，技术上比较复杂，提议采取分阶段的做法。下文第 26 至 30 段概述了所需的资源。

分担费用

6. 本报告还提到第一阶段所提出的分担费用建议，大会仍在审议这个问题。建议第一和第二阶段中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现将并入新设立的安保局）所需新的经费完全由联合国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支付，而不是由各组织分担。下文第 16 和 17 段以及 A/59/365 号主要报告阐述了这项建议的理由。

范围

7. 对于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维持和平行动以及各法庭，未提议编列新的资源，因为第一阶段报告已经基本处理了它们所需经费的主要部分。关于政治特派团、主要是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和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的安保经费，第五十九届会议审议秘书长题为“政治特派团：安全理事会处理中事项的估计费用”时将处理具体特派团所需的经费（A/59/___）。这样就可以全面分析、并且适当地融合各个特派团所需经费总额的所有方面，并考虑到安保结构和所需的相关经费都必然与不断变化的局势以及为联合国在行动地区开展工作而延长的任务期限相挂钩。

资源

8. 本报告提议在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各款之下批准额外资源的总数为 97 074 200 美元。详细情况见本报告附件一至五。各基金和方案通过各自执行局就总部和外地安保机构已提出或将提出的经费中不包含这些经费。各专门机构亦是如此。本报告提议增设 778 个员额，其中包括转换现有 34 个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和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中东和平进程协调员办事处）24 个员额）和预算外员额（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 10 个员额）。这些新设立的员额中，195 个是专业及专业以上职等，其余 583 个为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设立新员额的主要目的是加强总部和总部以外办事处的安保和安全处（418），其他员额将用于确保外地安全（261）和设立安保局（99）。预算各款提议的员额配置详细情况见本报告附件四。

二. 加强联合国房地警卫与安全的建议

东道国的责任

9. 本报告中关于第二阶段的建议是本着长期观点提出的。制订这些建议时有一项公认的谅解，即联合国各工作地点的安全主要是东道国的责任。因此，下列建议仅限于加强联合国所占用地区内部的安保和安全安排，包括出现紧急情况时应

采取的措施。根据已达成的谅解，各东道国将在每一国境内联合国办公区四周外部为联合国提供必要的保护。联合国和各东道国签署的总部协定列述了东道国对联合国业务人员和房地安保和安全所承担的作用和责任。大会 2004 年 6 月 18 日第 58/295 号决议第 6 段(e)分段要求提供这方面的信息。有关协定的详细内容和参考资料见本报告附件六。

A. 根据大会第 58/295 号决议所处理与联合国安保有关的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10. 大会第 58/295 号决议要求对安保和安全进行全面审查，这不仅需要设立安保局，主要报告(A/59/365)对此已经作了详细阐述，而且还需要制订加强安保安排的合理框架以及完成各项目的时限，这些内容可能需要分别列于贯穿各部门和工作地点的六个标题以及预算各款之下。这些类别分别为：(a)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结构；(b) 遵守总部最低义务安全标准；(c) 训练；(d) 全球出入管制；(e) 信息和通信技术安保以及业务连贯性；(f) 总体目标与预期成绩和成果。为遵守总部最低义务安全标准而执行拟议措施的有关时间框架见附件七。

11. 本报告所列述追加资源的提案属于上述头四类活动。所需经费估计数为 97 074 200 美元，细目如下：

	千美元
(a)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结构	71 518.8
(一) 安保局中央核心机构(不包括纽约安保和安全处)，包括支助费用	14 228.9
(二) 外勤安保地点	35 682.4
(三) 加强主要工作地点(包括纽约)安保和安全处	17 541.6
(四) 其他地点	4 065.9
(b) 遵守总部最低义务安全标准	10 417.5
(c) 全球出入管制	11 173.3
(d) 训练	3 964.6

如下文 A.5 节所述，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及业务连贯性所需经费的建议，在完成该问题的研究之后，将提交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审议。

1.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结构(71 518 800 美元)

12. 在联合国现有的安保管理结构下，目前由四个单独的组织机构提供安保服务：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纽约、日内瓦、维也纳、国际刑事法庭以及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安保和安全处；维持和平行动部所领导或支持的特派团安保部门；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安保部门。主要报告对上述每个机构都作了简要介绍，并且详细阐述了加强和统一整个联合国安保管理结构的建议。这些建议涉及将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联合国各工作地点的安保和安全处以及维持和平行动部所领导或支持的特派团安保部门合并为一个单一的

组织机构——新设立的安保局，安保局将提供共同安保政策和标准。这个新机构的人员配置包括：(a) 将需合并的三个部门 1 034 个现有员额调至预算中为设立新的安保局而新编列的款项（第 36 款）；(b) 新设或转换 754 个员额，包括长期加强各区域委员会和主要办事处、包括总部外勤安保 (261) 以及安保和安全处 (394) 所需要的员额。下表概述加强各办事处安保和安全处的建议。其余新的员额将用于设立总部安保局的中央核心机构。新设安保局的总体结构见下列组织图表。本增编附件八详细编列了关于新设安保局各部门的组织图表。

安全和安保事务

	现有员额	增设员额									共计
		纽约	日内瓦	维也纳	内罗毕	亚的斯亚贝巴	曼谷	贝鲁特	圣地亚哥	小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											
职类											
D-1	1	-	-	-	-	-	-	-	-	-	1
P-5	3	-	-	-	1	-	-	-	-	1	4
P-4	3	2	1	-	-	-	1	1	1	6	9
P-3	7	-	1	-	-	1	-	-	-	2	9
P-2/1	3	1	-	1	-	-	-	-	-	2	5
小计	17	3	2	1	1	1	1	1	1	11	28
一般事务及有关											
职类											
一般事务人员 (特等)	6	-	-	-	-	-	-	-	-	-	6
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	94	-	54	-	-	-	-	-	-	54	148
安保人员	304	88	-	58	-	-	-	-	-	146	450
当地雇员	224	-	-	-	47	70	21	19	26	183	407
小计	628	88	54	58	47	70	21	19	26	383	1 011
共计	645	91	56	59	48	71	22	20	27	394	1 0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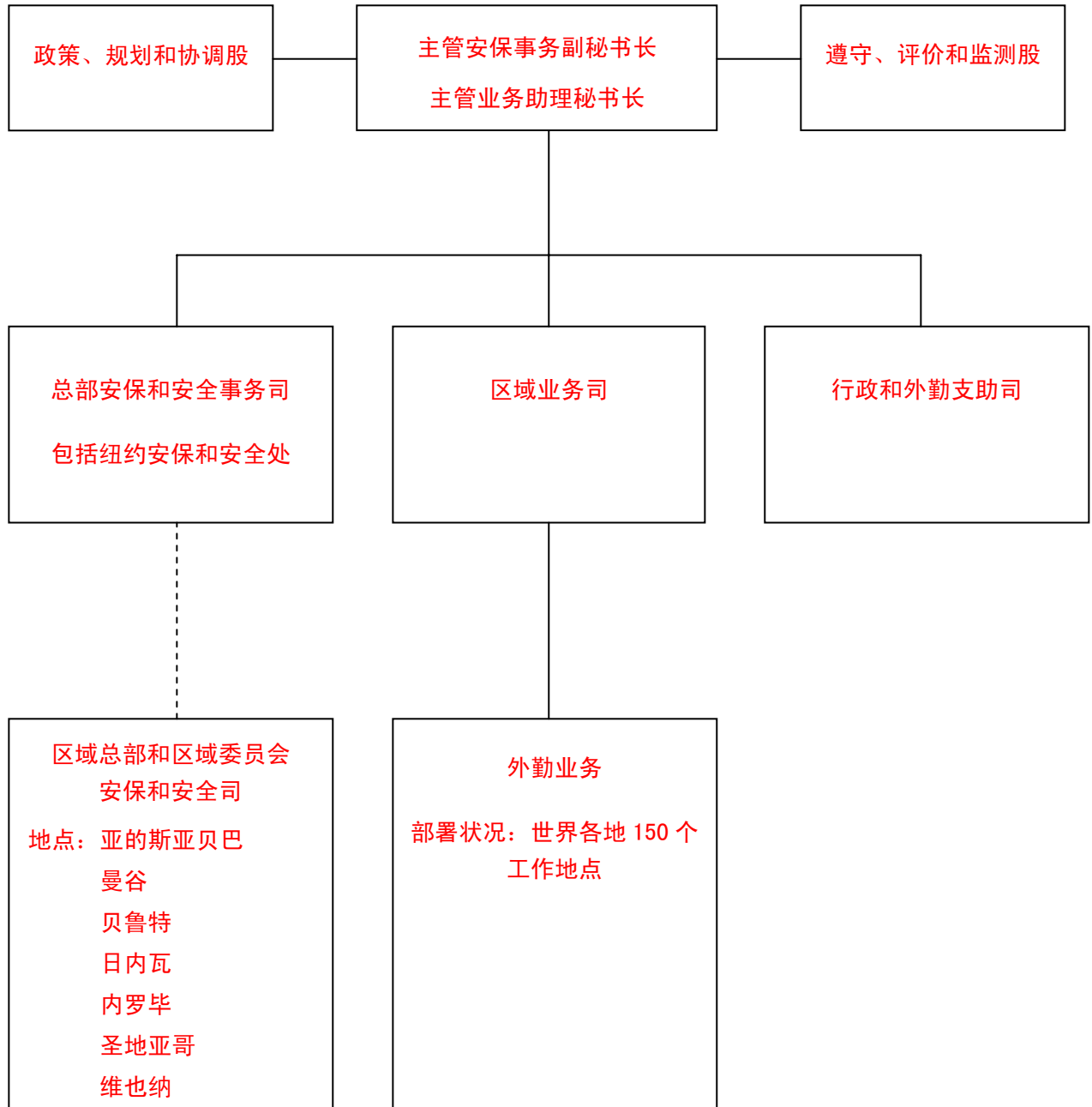
13. 从目前分散的安保系统过渡到拟议的统一安保管理系统，在改革管理方面是一项复杂的挑战。在这一过渡时期中，不得中断目前联合国系统所有工作地点安保安排的职能，也不得中断对这些地点不断变化的安全情势的日常监测工作，同时要维护并不断加强快速回应危机情势的能力。

14. 由于拟议的改组、合并和加强安保管理系统的措施范围很广，性质复杂，因此，新的系统需要几个月才能充分运作。安保局局长需要得到具体支助，才能有效管理这一进程，并确保逐步加强安保安排，尤其是外地的安保安排。为此，必须提供专门的改革管理资源和技能，因为改革所涉及的不只是联合国一个办事处的运作和结构，它涉及到若干办事处，这就需要采取一种协调和分阶段的做法。联合国行动的安保工作极其重要，本组织执行改革计划决不能因为缺乏资源、不可预测的安全事件以及必要的日常活动而受到阻挠。

15. 安保局局长需要一个专门设立的执行管理小组协助工作，该小组由人数不多的工作人员组成，由一名改革负责人领导。改革负责人由三名专业人员和作为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聘用的两名一般事务人员协助工作。执行的初期阶段需要这种专门的执行管理能力，据确定和批准详细计划时所作的估计，这个阶段将持续六个月。2006年及其后的过渡阶段将利用安保局现有资源进行管理。

16. 建议尽最大可能利用由经常预算中央供资的单一系统来提供外勤安保。唯一的例外是不属于联合国系统、但由联合国外勤安保管理系统所负责各组织（国际移民组织、亚洲开发银行、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的费用分摊安排，以及纽约、日内瓦（难民专员办事处）和维也纳现有关于联合国和设在这三个地点的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分担各中央安保和安全处费用的现行具体安排。因此，建议新员额全部由经常预算供资，但需考虑到上述分担费用的安排（例如为在维也纳设立联合供资的安保和安全处而拟议设立的新员额等）。

保安局
拟议组织结构



17. 目前，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若干现有员额（即原定 2004 年所有外地员额以及具有外地职能的总部员额）的费用都是分担的，但是，只有大会在初步批准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时已批准资源的员额的费用才能分摊，这是到 2005 年底之前的一种过渡性安排。因此，建议大会已批准第一阶段期间该办公室的新资源共计 10 745 100 美元从批准之时起，全部由经常预算提供（包括剩余经费 8 162 100 美元）；而目前根据大会第 58/295 号决议规定，只有部分资源是从经常预算提供的（2 583 000 美元）。目前需要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批准剩余经费 8 162 100 美元。建议从 2006 年开始，安保局的所有费用都由经常预算提供，但是，上文第 16 段所述范围有限的分担费用安排继续有效。

18. 还要求在经常预算之下追加资源共计 4 065 900 美元，其中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作为不属于安保局新的预算款项内、但被认为加强某些具体地区安保工作所必要的安保人员的经费。对于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提议在第一阶段内将 2004 年底之前所核可中东和平进程协调员办事处、停战监督组织和印巴观察组的若干一般临时助理员额转换为常设员额。关于国际贸易中心(贸易中心)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拟议追加资源的方式是提供经费，偿还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向这两个机构提供安保服务方面联合国应分担的份额。应该指出，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安保人员提供这些服务不是由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经常预算提供经费的。

19. 如主要报告第 59 段所指出，各区域总部和区域委员会的安保和安全处虽然受安保局的通盘政策领导、业务指导和技术监督，但它们将继续承担日常业务责任，并向各自指定官员汇报。这些地点的行政事务处将保持目前的做法，继续向当地安保和安全处提供财务、人事管理和共同支助方面的行政支助。

20. 现将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的新资源按工作地点分配的情况列述如下：

(千美元)

工作地点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
外勤地点	35 682.4
纽约 ^a	20 182.2
日内瓦 ^b	6 782.0
维也纳 ^c	644.7
内罗毕	1 760.5
亚的斯亚贝巴	1 444.7
曼谷	816.0
贝鲁特	861.6
圣地亚哥	1 383.1
加沙-中东和平进程协调员办事处	136.8

工作地点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
印巴观察组	300.6
停战监督组织	1 524.2
共计	71 518.8

^a 包括外勤支助活动资源。

^b 包括难民专员办事处（仅为联合国的份额）。

^c 仅为联合国净份额。

二. 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10 417 500 美元）

21. 第一阶段安全报告的重点主要是采取具体措施，在制定新的最低业务安全标准以后，加强总部各工作地点和区域委员会、以及一些政治特派团、维持和平和其他行动的主要房地的安保和安全。然而，当时仍需要进行更多的外部研究和内部审查，以全面评价各种风险，并建议采取适当的缓解措施。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第一阶段期间特别提供经费，用于对万国宫和威尔逊宫进行一次防火和防爆炸脆弱性调查。同样，第一阶段报告提议的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所需经费估计数的依据，是审查工作仍在进行时所掌握的资料。此外，报告没有考虑主要房地、分区域办事处以及各工作地点（例如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和新闻部所处的地点）以外各房地的安全需求。

22. 本报告中提议并在附件七中详细介绍的措施，将提高联合国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和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水平。除建议采取具体的出入控制措施以外，各项提案主要来自于上文提到的已完成安全评估调查的结果。另外还提出了需要在近东救济工程处、中东和平进程协调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和贸易中心加以实施，这些安全措施未列入第一阶段提案。

23. 2004–2005 两年期间，经常预算项下用于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所需资源总额大约为 10 417 500 美元，分配给各工作地点的数额如下：

（千美元）

工作地点	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所需资源
纽约	600.0
日内瓦 ^a	5 738.4
维也纳 ^b	982.3
内罗毕	866.0
亚的斯亚贝巴	232.0
贝鲁特	33.1
圣地亚哥	990.6

工作地点	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所需资源
加沙-近东救济工程处	704.7
区域裁军中心	50.0
联合国信息中心	220.4
共计^a	10 417.5

^a 包括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贸易中心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驻柬埔寨和喀麦隆的实地办事处）。

^b 仅为联合国的净份额。

^c 包括用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各分区域和国家办事处的资源。

在 10 417 500 美元所需资源总额中，大部分（8 842 200 美元）用于实施与安保有关的基础设施项目，其中包括更新火警探测和控制系统、在没有列入以前经费要求的所有办事处安装抗爆炸薄膜、设立用于缓解爆炸的隔离地带、扩大安保和安全处的设施及加强周边地区，并用于探测、应急和备用系统。在 1 575 300 美元所需资源余额中，有 1 344 100 美元用于采购安保设备，其中包括探测和保护设备、通讯设备和其他杂项安保设备；有 231 200 美元用于聘请安保专家为难民专员办事处和贸易中心进行防爆炸和防火脆弱性调查，为联合国信息中心提供订约承办安保服务，并根据内部事务监督厅的建议在日内瓦设立一个临时员额，对日内瓦实施安保项目的情况进行协调。

24. 应该指出，经常预算中用于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各项目的 982 300 美元（毛额 4 425 000 美元）和用于贸易中心各项目的 560 100 美元（毛额 1 120 200 美元）估计所需费用净额，仅仅是根据分别与驻维也纳各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达成的现有分摊成本安排而得出的费用总额中，联合国经常预算所占的份额。根据这些分摊成本安排，驻维也纳其他组织将为维也纳各项目出资 3 442 700 美元，世界贸易组织将为日内瓦贸易中心各项目出资 560 100 美元。

25. 预计在 2006-2007 两年期间，为完成上述日内瓦各项目还将需要 8 017 500 美元额外资源。这类所需费用将在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提出，但需大会在这一阶段原则上予以核准之后。这一部分已经纳入附件五中就下一个两年期做出的预测。

三. 全球出入控制系统（11 173 300 美元）

26. 秘书长报告（A/58/756）中提出，将在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期间要求提供资源，实施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所建议的安全出入控制措施。该项目要求进行广泛调查，因为目标是通过采用综合、协调方法，使所有工作地点内部和相互之间能够共享系统和信息，确保联合国各处房地周边地区的充分安全。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中简要指出，全球出入控制是一个全面的系统，能够控制进入联合国房

地的人员和车辆，查明周边地区完整性受到破坏的现象，并对最后威胁做出反应。因此该系统将包括：借助电子感应卡通过旋转栅栏或液压控制屏障，只允许有合法身份的行人和车辆进入；探测爆炸、化学或生物材料的设备；摄像机、感应器和警报器，以发现闯入外围线的现象；以及闭路电视，对紧急情况进行监测并做出反应。在通过一个综合安保网络把所有各部分与控制中心相联系，并可在控制中心监测及启动所有仪器之后，这一系统的性能将得到大幅度提高。出入控制系统的一个关键部分是查明有权进入联合国房地的每个人的身份。在这方面提议采用全球方法。该方法将提供准确的身份资料存放库，在所有工作地点和数据库之间进行身份资料的综合交流，并加强对有关身份的各个过程的管理。项目这一部分称作全球身份管理。

27. 各工作地点遵守安保出入控制方面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程度有很大不同。尽管目前已获得经费的出入控制项目（目前正在取得进展）在完成以后，预计纽约秘书处主楼会充分达标，但还没有为各附属建筑制定措施或筹措资金。在总部以外各办事处，尽管出入控制系统的若干部分已经建立并已获得资金，例如闭路电视、液压控制屏障和一些闯入警报系统，但没有一个工作地点拥有可进行中央监测的完整、综合系统。

28. 提议对全球出入控制所需费用进行全面审查（这需要外部对该项目进行验证）之后，在所有主要场所立即单独实施全球身份管理部分，以便为纽约和其他工作地点附属建筑物的全球出入控制项目实物部分的设计阶段提供资源。完成设计以后，将在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中提出进一步筹资提案，供大会审议。

29. 提议在 2004-2005 两年期间由经常预算出资的项目费用估计数为 11 173 300 美元，其中包括用于设计出入控制项目实物部分的 7 171 300 美元和用于全球身份管理部分的 4 002 000 美元。按各地点分列的细目见下表：

工作地点	千美元
纽约	4 060.0
日内瓦（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贸易中心）	3 003.3 ^a
维也纳	185.0 ^b
内罗毕	971.3
亚的斯亚贝巴	1 205.0
曼谷	571.8
贝鲁特	503.2
圣地亚哥	673.7 ^c
共计	11 173.3

^a 30 800 美元额外款项将根据与世界贸易组织达成的现有分摊成本安排，在 2004-2005 两年期间从经常预算以外筹措。

^b 648 500 美元额外款项将根据驻维也纳各组织间达成的现有分摊成本安排，在 2004-2005 两年期间从经常预算以外筹措。

^c 包括拉加经委会各分区域和国家办事处的所需费用。

30. 应该指出，初步调查表明，两个两年期间在八个主要地点实施完全一体化的全球出入控制系统的费用总额大约为 85 百万美元，其中大约 70 百万美元由经常预算支出，15 百万美元由联合国总部各基金和方案、驻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其他专门机构支付，涉及到日内瓦贸易中心的费用由世界贸易组织支付。

四. 培训（3 964 600 美元）

31. 进一步提高安全警惕性及更好地进行准备的过程表明，需要采用协调方法培训安保人员和全体工作人员。由于需要开展持续的威胁分析，在所有工作地点连贯一致地实行火器政策，为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而采用的技术和安保程序比较复杂，安保干事履行的专门职能增加，都要求安保培训要超出基本培训的范畴。这样，安保人员就必须定期更新他们的技能，以便应对不断变化的安全环境。

32. 培训需要目前由每个工作地点独立确定，并在现有资源的范围内部分加以满足。各工作地点拥有的资源数额不尽相同，仅有纽约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等几个地点在安保和安全处内设有小规模培训单位，由经常预算提供额外经费，在需要时订约采用专门培训服务。然而，拉加经委会等其他工作地点却没有专门的培训人员。所有地点都认为所拥有的资源不足以满足目前的需要。为评价联合国的安全状况而进行的所有外部评估都证实，必须加强联合国的安保培训能力。安保人员人数不断增加，需要掌握更高的技能，因此这一需求更加紧迫。

33. 据此，提议新设立的安保局在指导安保人员和普通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过程中发挥中心作用，确保各工作地点连贯一致，都遵守既定标准。在适当时，预计将与人力资源管理厅密切协商、协作，制作及提供这类培训，尤其是对非安保人员的培训。人力厅在设计及交付培训和材料方面拥有历史经验，而且在组织上内部也负责工作人员的发展。

34. 安保局内的培训和标准化科将配备专业培训指导员，负责为自动媒体（CD-ROM 项目）和治安培训课程编写安全培训成套教材，确定培训范畴和交付的标准，并向全世界安保管理系统所有各级的安保人员及实地全体人员提供培训。流动培训小组还将在高风险工作地点开展重大事件管理工作，提供灾害恢复、人质危机以及火灾、紧急程序和疏散程序等方面的培训。为了满足这些需求，为了加强安保局的中央培训能力，将增设 17 个员额，其中 7 个员额用于制定、协调及认可中央培训方案，10 个员额编入流动培训小组。7 个增设员额将负责发展以实地需求为重点的自主培训（关于安保预防问题的 CD 光盘），制作安全方面的培训（火灾、道路和一般安全问题），就安保干事专门安全培训的标准化问题与安全处进行协调，并认可在全世界开展的培训方案，确保各项标准得到遵守。流动小组将主要负责对实地干事和高层管理人员进行安保系统方面的培训。此外还将增加 10 个员额，在所有主要地点对安保人员和全体工作人员进行有关安全事项

的专门培训，以加强安保和安全处提供专门培训的能力。每个安保和安全处的现有和拟议培训员额分配情况如下：

	现有员额	拟议新员额	员额总数
纽约	1 个 P-3, 1 个一般事务类其他职等, 3 个安保人员	2 个安保人员	7
日内瓦	1 个一般事务类其他职等	3 个一般事务类其他职等	4
维也纳 ^a	3 个安保人员	1 个安保人员	4
内罗毕	3 个当地雇员		3
亚的斯亚贝巴	2 个当地雇员	1 个当地雇员	3
曼谷	1 个当地雇员	1 个当地雇员	2
贝鲁特		1 个当地雇员	1
圣地亚哥		1 个当地雇员	1
共计	15	10	25

^a 所列员额的费用从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预算总额中支出，并根据维也纳现有分摊成本安排进行分摊。

35. 另外还需要更多资源用于非员额支出，使安保局的培训指导员能够赴外地出差，使每个工作地点能够订约实行专门的“训练培训师”方案，并采购必要的设备和用品。这些资源还将分配给每个工作地点，以便根据具体需要在当地提供培训方案。

36. 新设 27 个培训员额在 2005 年将需要经常预算支出 1 747 600 美元，有关非员额业务所需费用将达到 1 978 300 美元。后一笔经费在 2006-2007 两年期间可能需要增加。

37. 至于培训秘书处全体工作人员的问题，越来越需要提高工作人员对安全环境和新安保程序的认识，并对他们进行危机应对程序培训。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已经设计了网上培训方案和印刷文件，以便对工作人员，尤其是实地的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在借鉴现有培训材料的基础上，将根据每个工作地点的特定安全环境，为总部各工作地点和区域委员会具体制作网上学习活动。设计网上活动的费用大约为 362 000 美元。另外还提议拨付 102 000 美元额外资源，用于提供更多安全信息和教育材料，对网上培训进行补充。

38. 综上所述，所需资源毛额共计 4 189 900 美元，其中 3 964 600 美元将由经常预算提供，225 300 美元将由其他各方根据维也纳现有分摊成本安排匀支。

五. 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和业务延续性

39. 涉及到所有办事处和联合国秘书处各工作地点的另外一个主要安全问题，就是迄今为止尚未制定及实施一个全球业务框架，以便使联合国能够及时有效地应

对可能会妨碍信息和通信技术设施关键部分运转的紧急情况。具体而言，需要建立的框架将实现两个目标：灾害恢复和业务延续性。其全球组织范围将覆盖纽约联合国总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维也纳办事处和内罗毕办事处、各区域委员会、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所有政治特派团以及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40. 灾害恢复涉及到在出现重大扰乱事件时为保护关键业务软件应用程序和数据而必须采取的预防行动，以便把损失减到最低限度。业务延续性涉及在出现重大扰乱事件后重新启动关键业务所需要的计算和电信设施。就该项目开展的初步工作显示出，包括维持和平在内的全球最终所需费用金额可能高达 30 至 35 百万美元。然而还需要开展进一步调查，以明确规定所需费用，准确查明在这一领域采取任何行动所需的基本建设成本和经常性费用。还需要进行一次技术调查，对已经完成的初步内部工作进行核实，提出各种替代方法，并查明实施及运作必要系统所需要的基础设施和支持资源。因此，还没有提出资源要求。在计划调查完成以后将提出有关建议，供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审议，以便在 2006-2007 两年期间实施已核准的措施。

六. 总体目标及预期成绩和成果

41. 本报告中旨在加强及统一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的提案，属于联合国安保和安全处及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总体目标的范畴，即保护联合国房地上的工作人员、各国代表、来访要人和其他访客的安全，防止联合国财产受到损坏。这些提案将启动 2006-2007 两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提出的加强安保管理结构以及提高准备程度以管理危机局势的进程。

42. 在现两年期内，眼前的预期成绩将借鉴及扩大已经纳入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相关部分（第 29 和 31 款）的预期成绩，以确保更加有效地应对目前已经发生急剧变化的安全局势。上面列举的交叉问题，即经过加强和统一的安保管理结构、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全球出入控制、培训、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以及业务延续性等关键因素，都将改善并加强为迎接已经变化的安全局势挑战而做出的各项努力。

43. 为确保健全的管理做法，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9 款和 31 款提出的本组织各项成绩指标及有关安保和安全事务的基线和目标，在现两年期内仍然有效，并将继续用于衡量已经开展及将要开展的活动在多大程度上有助于实现预期成果。为反映该两年期间责任和活动有所扩大而需要对各项目标做出的修改，将列入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报告。

44. 由于成立了安保局，负责总体安保和安全措施并提供共同安保政策和标准，因此可能需要为现两年期的所剩期间制定更多的预期成绩和成就指标，以便在

2005 年指导该局开展工作，实现具体成果。这些也将列入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报告。

45. 根据 2003 年 12 月 23 日大会第 58/269 号决议第 13 段，安保局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将列作一个单独的新预算部分，与拟议新方案保持一致，并将通过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交给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供大会对方案各部分进行审查。

B. 由经常预算供资的联合国主要地点所需资源（94 117 500 美元）

按工作地点和职能开列的所需额外经费

（单位：千美元）

工作地点	履行总部最低				培训	共计
	统一安保管理	业务安全标准	全球出入管制			
外勤安保	35 682.4	-	-	-	-	35 682.4 ^a
纽约 b	20 182.2	600.0	4 060.0	2 953.9		27 796.1
日内瓦 c	6 782.0	5 738.4	3 003.3	501.4		16 025.1
维也纳 d	644.7	982.3	185.0	64.3		1 876.3
内罗毕	1 760.5	866.0	971.3	93.1		3 690.9
亚的斯亚贝巴	1 444.7	232.0	1 205.0	126.3		3 008.0
曼谷	816.0	-	571.8	86.0		1 473.8
贝鲁特	861.6	33.1	503.2	38.7		1 436.6
圣地亚哥 e	1 383.1	990.6	673.7	80.9		3 128.3
共计	69 557.2	9 442.4	11 173.3	3 944.6		94 117.5

^a 此外，根据现行的费用分摊安排，参加外勤安保管理系统的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从其资源中拨出 71 503 900 美元。

^b 包括用于外地支助活动的资源。

^c 包括难民专员办事处、贸易中心（仅包括联合国的份额）和人权高专办（驻柬埔寨和喀麦隆的外地办事处）。

^d 仅包括联合国的净份额。

^e 包括拉加经委会次区域办事处和国家办事处。

1. 外勤地点 (35 682 400 美元)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结构

外勤安保所需员额

职类	现有批款和授权		共计
	承付款项 ^a	提议的变动	
专业及专业以上职类			
P-5	3	23	26
P-4	95	42	137
P-3	31	52	83
P-2/1	-	4	4
小计	129	121	250
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	229	140	369
小计	229	140	369
共计	358	261	619

^a 这些员额由大会在联合供资的预算款次下核定，因此目前没有列入经常预算员额配置表。

46. 在第一阶段，作为补充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的安保和安全能力的过渡安排，大会核准该办公室新设 58 个外勤安保员额，并决定在经常预算第 31 款（合资办理的行政活动）中批款 2 583 000 美元，用以支付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费用中按现行公式计算通常由联合国负担的那部分费用。如主要报告 (A/59/365) 所述，新的安保管理局设立后，目前列在该办公室项下的所有资源都将纳入新的安保管理局。因此，与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外勤安保活动有关的资源，将构成新管理局的外勤安保部分。

47. 如上文第 17 段所述，为加强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而核定的第一阶段资源中，有一部分（8 162 100 美元）不从经常预算供资，现提议该笔款额全部由经常预算供资。在这一款额中，与外勤业务有关的资源共计 7 468 200 美元。

48. 现有的 129 名外勤安保协调干事负责 150 个国家中的安保事务，其中约有 500 个工作地点，大约 100 000 名工作人员和 30 多万名受抚养人。目前，这些干事只在 75 个国家长期驻留。有若干名干事还分片负责其余 75 个驻有联合国系统人员的国家。由于这些国家只能得到“非全时”的安保服务，指定官员和安保管理小组均抱怨其区域顾问没有提供及时的安保建议和支助。出现危机时，外勤安保协调干事往往在另一个工作地点，无法进入有状况的工作地点。

49. 主要报告第五.B 节列出第二阶段的一些措施，以便在更长期的基础上巩固外勤安保和安全能力。除简化外勤安保问题的报告程序外，安保力量将得到扩充，途径是在业已建立外勤安保机构的所有地点加强联合国的安保存在，并在 17 个

其他国家建立这种机构。联合国系统在这些国家的安保事务迄今一直由捐助者提供的非经常性捐助供资。实际上，联合国系统在世界上的 150 个国家的安保事务将由统一的安保管理结构统管，从而能够为面临某种程度的实际或潜在危险的所有工作地点提供稳定、专业的安保服务。

50. 为达到上述覆盖范围，提议在整个行动区的外地工作地点新设 121 个专业人员的员额（23 个 P-5、42 个 P-4、52 个 P-3 和 4 个 P-2/1）。140 个新设当地雇用员额将提供支助。在这些新员额中，10 个员额（5 个 P-4 和 5 个 P-3）拟由目前通过捐助者捐助临时供资的预算外员额改划。通过这些提议的措施，联合国的外勤安保力量将完全从经常预算供资。

51. 国家安保顾问将通过负责该国的指定官员直接向安保管理局报告。这将把国家安保方案全部统一在集中指挥之下，从而显著增加协调并强化问责制。应当指出，拟设的 23 个（P-5）新专业人员员额设立后，联合国便可向数量有限的高风险工作地点各部署一名高级别国家安保顾问，以便对该工作地点的所有联合国安保干事、包括其他机构的安保干事和个人保护小组的行动行使指挥权。

52. 在联合国系统开展业务活动的 150 个国家中，约有百分之十的国家有多个工作地点，被定级为中度或高度风险地点。因此，为这些国家中的联合国行动提供安保的工作需要相对较为集中的安保力量来保护联合国的人员和财产。为加强现有安保机构并满足这些国家所需的安保，有必要向其中的工作地点增派员额。在这方面请设 5 个 P-4 和 21 个 P-3 职等的外勤安保协调干事以及 29 个当地雇用支助员额，以便补充现有的 68 个专业外勤安保协调干事和 165 个当地雇用员额。总共将向联合国设在这些安保风险较高的国家中的多个工作地点部署 94 个专业外勤安保协调干事和 194 个当地雇用员额。所有这些国家中的安保小组也将由国家安保顾问担任组长，其职责上段已述。

53. 约有三分之二的国家的安保风险被定级为低度至中度风险。根据对这些国家的安保评估，将需要向每个国家部署一或两名外勤安保协调干事，并配备一或两名当地雇用安保支助人员。应当指出，在这些国家中，有 38 个将是首次得到专业的安保服务。为满足该类国家所需的安保，拟设 183 个新员额（37 个 P-4、31 个 P-3、4 个 P-2/1 外勤安保协调干事和 111 个当地雇用员额），以增强 88 名专业外勤安保协调干事和 64 名当地雇用支助员额的现有安保能力。总共将在面临低度至中度安保风险的国家部署 156 名专业外勤安保协调干事和 175 名当地雇用员额。

54. 在联合国系统开展业务活动的其余国家中，安保风险属于轻度风险。这些国家的局势不需要联合国作出额外安保安排。

55. 上述拟议员额配置在现两年期的费用估计数为 16 231 400 美元，其中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

56. 以下汇总表显示拟议新员额的拟议部署情况。

23 个 P-5、5 个 P-4、21 个 P-3、29 个当地雇员	面临中度至高度风险的工作地点
37 个 P-4、31 个 P-3、4 个 P-2/1、111 个当地雇员	面临低度至中度风险的工作地点

57. 上文详述的外勤安保存在的显著扩大将需要足够的房地和业务资源，尤其是在首次建立这种存在的地点。据估计，将为此需要总额 11 982 800 美元的非员额经费，其中包括 5 289 500 美元一次性费用。这些费用包括为新任外勤安保协调干事购置车辆和通信设备的费用；支付租金、公用事业费、通信和其他维护费所需的房地业务费用；外勤安保协调干事在行动区内旅行以及视情况前往总部进行协商、接受指示和培训的旅费。此外，还需编列额外经费，用于偿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根据 2002 年联合国与开发计划署谅解备忘录向外勤安保协调干事提供实地行政支助的费用。

58. 上述第二阶段各项提议产生的额外费用总额为 35 682 400 美元，将在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2 289 100 美元）和第 36 款（安管理局，33 393 300 美元）下支付。

2. 纽约(27 796 100 美元)

59. 纽约联合国总部建筑群共占地 7.08 公顷，属联合国所有。这些房地的安全由联合国安保和安全处负责。大会核准在第一阶段为纽约提供初次经费 17 643 100 美元，其中包括批款 2 513 900 美元和承付款 15 129 200 美元，以作为补充员额和非员额安保和安全能力的临时安排。初次经费包括在第 29A 款下给管理事务部的总额为 17 603 400 美元的金额(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500 000 美元)、第 29C 款(人力资源管理厅，326 800 美元)、第 29D 款(中央支助事务厅，1 627 100 美元)、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项目，15 129 200 美元(承付款))和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20 300 美元)以及第 3 款(政治事务)下给政治事务部的 39 700 美元。第二阶段为纽约提出的建议是两方面的。这些建议的目的是：(a) 为本组织建立新的全球安保和安全安排，包括加强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外地安保管理制度，(b) 进一步加强纽约总部的安保和安全处。这些建议是根据对本组织的安保和安全的全面审查以及一个专门的安全咨询公司进行的专家审查拟订的，下面各段将讨论这些建议。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的结构

60. 主要报告已详细介绍了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的结构拟议措施，上文 A 节也进行了进一步讨论。根据这些建议，拟共为总部增设专业人员、一般事务人员和安保人员等职等的 190 个员额，具体细目如下：

(a) 安管理局(中央核心结构): 99 个员额(1 名副秘书长、2 名 D-2、1 名 D-1、10 名 P-5、19 名 P-4、23 名 P-3、4 名 P-2/1、5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和 34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b) 总部安保和安全处: 91 个员额(2 名 P-4、1 名 P-2/1 和 88 名安保人员)。在中央支助事务厅名下也确定了所需 2 836 600 美元的特殊经费, 供安置安管理局(中央核心机构)和安保和安全处的新增工作人员之用, 其中包括租赁和维护办公场地的费用。除这笔金额之外, 安管理局还需经费 567 300 美元, 后者用于支付维修办公室设备和通信费用以及采购新工作人员的用品和办公家具及设备。

61. 如第 17 和 47 段所述, 建议核准用于加强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的第一阶段经费中目前不是由经常预算供资的那部分(8 162 100 美元)由经常预算全额供资。这一金额中, 涉及总部对外地活动的协调的金额总数为 693 900 美元。

62. 上文所概述的与总部加强和统一联合国安保管理结构有关的措施, 除了有关训练的措施外, 将另需总额 20 182 200 美元的费用。

(a) 安管理局(中央核心机构)

安管理局(中央核心机构)所需员额需求

类别	现有批款和承付款 ^{a,b}	拟议变化 ^c	共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职类			
副秘书长	-	1	1
助理秘书长	1	-	1
D-2	1	2	3
D-1	-	1	1
P-5	5	10	15
P-4	9	19	28
P-3	3	23	26
P-2/1	-	4	4
小计	19^b	60	79
一般事务人员			
特等	-	5	5
其他职等	12	34	46
小计	12	39	51
共计	31	99^c	130

^a 大会已在预算的合资款项下核准这些员额, 因此, 它们目前不列入经常预算员额配置表。

^b 包括现有从事训练工作的 1 名 P-5 和 2 名 P-3 员额。

^c 包括为训练工作新设的 6 名 P-4、6 名 P-3、1 名 P-2/1 和 4 名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员额。

63. 安保管理局下设 3 个主要司(区域业务司、行政和外地支助司及安保和安全司)。这一结构使得联合国可以提高其安全安排的质量和并扩大这方面的范围,从而使本组织可有效和高效地组织其活动,同时确保其工作人员和代表的安全。如上文 A 节所列的组织系统表及本增编的附件八所列的员额分配表所示,新的安保管理局将由一名副秘书长主管,全面负责整个联合国的各安全管理方案。该副秘书长直接向秘书长报告。主管安保事务的助理秘书长将担任该副秘书长的主要副手。对该副秘书长直属办公室的相关支助将由新的安保管理局吸收的现有员额和 1 名新的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员额提供。管理局内责任领域的划分以及相应的员额分配,见附件八所列管理局的组织系统表。

64. 副秘书长和其直属办公室将负责管理联合国安保系统,替秘书长拟订安保政策和安保建议以及负责联合国工作人员及其受扶养人的总体安保和安全。他们将在两个小股的支助下管理安保管理局:(a)政策、规划和协调股及(b)遵守、评估和监测股。主要报告详述了这两个股的责任。下表列出了副秘书长办公室(其直属办公室以及两个小股)拟设 15 个新员额的情况,其中显示,新的安保管理局除了吸收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现有的 7 个员额外,还会增加人手。

1 名副秘书长	安保管理局局长
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	主管安保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
1 名 P-5、2 名 P-4、1 名 P-2/1、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政策、规划和协调股
2 名 P-4、3 名 P-3、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遵守、评估和监测股

区域业务司

65. 为了使区域行动司有效行使主要报告中详细阐述的职责,特别是管理外地安保业务,拟请设 33 个员额(1 名 D-2、6 名 P-5、4 名 P-4、7 名 P-3、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和 14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以补充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的现有能力(1 名 P-5、5 名 P-4 和 5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这些现有人员将调入新的司。新的司长为 D-2 级别,将由 1 名 P-5 和 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向其提供支助。现任 P-5 将协助司长组织全司工作,通过区域股协调区域保安行动。下文将讨论该司其他拟设新员额的责任领域。

66. 该司内将设一个通信中心,每天 24 小时,每周 7 天运营。其主要职责是为世界各地有关安全的通信提供便利。该中心将配置 9 个新的一般事务人员员额,其中 1 名是特等。

67. 威胁和风险分析股的主要任务是分析各个来源的有关安全的信息，拟订针对特定地点的建议。拟议设立 1 名 P-4 和 2 名 P-3 分析员员额，并由 2 个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向其提供支助，从而实质性增强该股的能力。

68. 将为区域股设立 5 名 P-5、3 名 P-4 和 5 名 P-3 主管干事员额，并设 2 个新的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向其提供支助，从而加强区域股的能力。此外，建议成立一个特别股，重点处理维和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的安保问题。其主要责任是依照管理局公布的总体安保政策、程序和安排，以统筹方式向那些特派团提供安保方面的支助。因此，该特别股将派往维持和平行动部，其人员以现有的支助账户员额配置，包括 1 名 P-5、4 名 P-4 和 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69. 下表列示区域业务司拟设新员额在各责任领域的分布情况。区域股现有员额和拟增新员额的详细分布情况，见本增编附件八。

1 名 D-2	区域行动司司长
1 名 P-5、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司长办公室
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8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业务中心
1 名 P-4、2 名 P-3、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威胁和风险分析股
5 名 P-5、3 名 P-4、5 名 P-3、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区域股

行政和外地支助司

70. 拟为行政和外地支助司设立新的员额的目的是在三个主要领域补充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的现有能力：(a) 创伤性紧张症的管理；(b) 拟订外地安保标准；(c) 对安保管理局在总部各中心股的活动行政支助，其中包括对总部安保和安全处以及对外地安保活动的支助。至于行政支助方面，预期对总部以外主要地点的安保和安全处的行政支助，仍象目前一样，继续由当地行政事务处提供。

71. 建议加强司长办公室，以便确保向整个管理局提供适当的行政支助。这将需要增加 1 名 P-5、1 名 P-4 和 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已请设这些员额。

72. 根据过去两年运作外地安保管理系统的经验，并鉴于对咨询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建议设立 1 名 P-4 员额和 1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加强创伤性紧张症管理股。

73. 在安保训练领域，建议大大加强训练和标准化科。在这一方面，该科需设 6 名 P-4、6 名 P-3、1 名 P-2/1 及 4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下文将在单独标题下进一步阐述该科的训练活动，并适当叙述相关的预算资源。

74. 行政支助处将负责人力资源、财务和预算、后勤和信息系统支助，该处将由 D-1 级别的处长负责，为此请设 1 个新员额。此外，拟请设下列 10 个新的专业人员以及 8 个一般事务人员员额(其中两个为特等)：

(a) 人力资源管理科：1 名 P-5 级别的科长、1 名 P-4、1 名 P-3 和 1 名 P-2/1 人力资源干事以及 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

(b) 财务和预算科：1 名 P-5 级别的科长、1 名 P-3 财务干事和 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

(c) 后勤股：1 名 P-4 级别的股长、1 名 P-2/1 后勤干事和 3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d) 信息系统支助股：1 名 P-4 和 1 名 P-3 信息和通信技术干事以及 3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上述员额将加强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的行政能力，因为该办公室现有行政能力较为有限，现有 1 名 P-4 和 3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按照合并管理局内对总部安保和安全处的行政支助的工作决定，目前向总部安保和安全处提供此类支助的 4 个现有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将转入行政和外地支助司。

75. 下表列示上述新员额在司内各具体股的分配情况。司内现有员额和拟增新员额分布的细节，见本增编的附件八。

1 名 P-5、1 名 P-4、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司长办公室
1 名 P-4、1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创伤性紧张症管理股
1 名 D-1	行政支助处处长
1 名 P-5、1 名 P-3、1 名 P-2、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	行政支助处人力资源管理科
1 名 P-5、1 名 P-3、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	行政支助处财务和预算科
1 名 P-4、1 名 P-2、3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行政支助处后勤股
1 名 P-4、1 名 P-3、3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行政支助处信息系统支助股

6 名 P-4、6 名 P-3、1 名 P-2/1、4 名一般事务人员 (其他职等) ^a	训练和标准化科
--	---------

^a 下文第 81 和 82 段叙述了有关这些员额的预算资源。

安保和安全事务司

76. 为了确保协调管理本组织所有主要地点的安保和安全处，拟为安保和安全事务司设立 10 个新员额(1 名 D-2、1 名 P-4、4 名 P-3、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和 3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司长为 D-2 级别，其直属办公室内将有 3 名新增 P-3 和 3 名新增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员额协助工作。此外，将设立保护协调股，促进所有主要地点实施统一的安保标准，其中包括促进当地安保机构之间交流安保信息和公布最佳做法，特别是与东道国当局执法机构密切协调等手段。拟为该股请设下列新员额：1 名 P-4、1 名 P-3 和 2 名一般事务人员员额，其中 1 名为特等。下表为该司拟请设员额的分配情况。

1 名 D-2	安保和安全事务司司长
3 名 P-3、2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司长办公室
1 名 P-4、1 名 P-3、1 名一般事务人员(特等)、 1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保护协调股

(b) 纽约安保和安全处

类别	现有批款和承付款	拟议变化	共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职类			
D-1	1	-	1
P-5	1	-	1
P-4	1	2	3
P-3	1	-	1
P-2/1	1	1	2
小计	5	3	8
一般事务人员			
特等	1	-	1
其他职等	17	-	17
小计	18	-	18
其他类别			

类别	现有批款和承付款	拟议变化	共计
安保事务	212	88 ^a	300
小计	212	88	300
共计	235	91	326

^a 包括为训练工作新设的两个安保和安全干事员额。

77. 下文将介绍加强总部的安保和安全处的具体长期措施，该处现属安保管理局的安保和安全事务司，在主要报告第三.C节中详细介绍过的各种主动行动之后，从对安保要求的全面审查中得出了这些措施。拟增加总部的人员配置，因为需要确保建立适当能力，解决总部建筑群持续面临的威胁。依据这一需要，拟请设3名专业人员员额(2名P-4和1名P-2)以及88名警卫，加强下列领域的安保：风险和威胁评估和危机管理、调查和高级要员保护、内部站岗和巡逻、应急和监视探测、消防和安全以及加强安保控制中心。此外，建议将迄今一直外包的警犬业务收回内部管理。下表列示请设新员额的具体责任领域。

1名P-4	监督安保和安全处常规业务科，包括安保排、附楼的安保、安保控制中心、周边地带的实际安全、通行证和身份证、应急队及消防和安全股
1名P-4	监督安保和安全处特别业务科，包括危机处理股、当地威胁和风险评估、警犬股以及秘书长和高级要员保护及调查
1名P-2/1	监督常规业务科内穿制服的安保人员
4名警卫	安保规划、特别业务和质量控制
7名警卫	个人保护
9名警卫	附楼站岗和巡逻
15名警卫	反监测和应急
8名警卫	安保控制中心
29名警卫	大院主体部分的内部巡逻
8名警卫	内部警犬业务活动
2名警卫	消防和危险材料安全
4名警卫	威胁评估和危机管理
2名警卫 ^a	安保和安全训练

^a 与这些员额的相关预算资源列于训练项下。

78. 也正在争取额外人员能力所需的额外业务活动资源，特别是作为相关设备、用品和维修费以及满足高峰期、特别是大会期间的额外工作人员费用。

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

79. 大会 2002 年 6 月 27 日第 56/286 号决议和第 58/295 号决议核准了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一些措施和相关资源。为了解决仍然存在的缺陷，即需要为所有警卫建立一个强制性体育和健康方案，将对联合国房地体的现有有限的锻炼设施进行升级和扩大，以便容纳扩编后的安保队伍。实现这一建议的费用估计为 600 000 美元。

全球出入控制系统

80. 关于全球出入控制系统，估计目前所提的措施需联合国支出 4 060 000 美元，其中包括需要对总部大院以及秘书处和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使用的附属楼的工作人员、代表和参观者执行全球身份系统。涉及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的费用将直接由它们自己的资源支付。这一估计数还包括对出入控制的设计活动进行中央管理和全球协调的费用。

训练

81. 纽约的安保训练活动包括：(a) 训练外地各类与安保有关的人员以及联合国系统外地工作人员；(b) 对总部安保人员进行安保训练；(c) 对全体工作人员进行安保训练。安保管理局开展中央训练方案以及外地训练的训练能力将包括行政和外地支助司的训练和标准化科。除了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目前现有的 1 名 P-5 和 2 名 P-3 员额外，为该科请设 17 个新员额(6 名 P-4、6 名 P-3、1 名 P-2 和 4 名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所建议的总部安保训练方案将由纽约安保和安全处组织实施，将对警卫人员进行专门训练，对他们进行最新安保和安全技能训练、火器训练、应对化学和生物武器的训练、管理危机状况训练以及对新的警卫人员进行入门训练。安保和安全处还将继续对总部工作人员进行基本的消防安全和危机应对训练。将为纽约安保和安全处训练股增设两个新的安保员额，使该股总员额达 7 人，从而增强该股的能力。将根据需要通过外部训练安排为警卫和其他与安保有关的人员提供专门训练。

82. 将在新的安保管理局的总体领导下管理上述训练措施，执行这些措施的估计费用为 2 953 900 美元。

2004-2005 两年期纽约的总费用

83. 估计总部第二阶段所需资源在本两年期的总费用为 27 796 100 美元。此类追加费用将由 29D(中央支助事务厅, 2 836 600 美元)、33(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项目, 4 327 000 美元)、34(工作人员薪金税, 2 113 800 美元)以及 36(安保管理局, 18 518 700 美元)等款支付。

3. 日内瓦(16 025 100 美元)

84.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为总部设在日内瓦的所有联合国秘书处实体、基金和方案提供安保服务。主要地点是万国宫。万国宫总共占地 46.2 公顷，为联合国拥有。其他地点（附属建筑物）包括威尔逊宫（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使用）、蒙布里扬宫（难民专员办事处使用）和贸易中心大楼。这些地点和其他附属建筑物是租赁的，为瑞士当局或私人业主拥有。大会按针对第一阶段提出的建议，初步核准为日内瓦提供 19 004 500 美元，包括在第 29 E 款（行政，日内瓦）下批款 2 683 500 美元，并在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项目）项下授权承付 16 321 000 美元，作为补充现有安保能力的临时安排。有关第二阶段的建议包括要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人权高专办、难民专员办事处和贸易中心采取的措施。由于要采取这些措施，本两年期经常预算总共需要增加经费 16 025 100 美元，编列在以下款次下：第 13 款（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700 200 美元），第 24 款（人权，42 400 美元），第 25 款（保护和援助难民，4 849 500 美元），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项目，4 171 200 美元），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755 900 美元），和第 36 款（安管理局，5 505 000 美元）。就总部设在日内瓦的人权高专办而言，上面列出的 42 400 美元是它设在柬埔寨和喀麦隆的外地办事处的预算经费。有关建议是根据对上述办事处的安全需求进行全面调查的结果提出的。一家专业保安公司进行的独立审查也证实了有关调查结果。这些建议包括采取措施大力加强日内瓦的安保和安全科，改善万国宫与安全有关的基础设施，加强出入管制，以及改进和增加对保安人员和一般工作人员进行的安保问题培训。建议的执行将会提高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程度。

85. 应指出，有关改进日内瓦与安全有关的基础设施的建议是在同东道国当局密切磋商后提出的。在这些磋商过程中，东道国向日内瓦办事处表示愿意自己出钱，加强难民专员办事处所在的蒙布里扬宫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所在的威尔逊宫的安全。这些改进是加强外警戒线的安全，其中包括重新设计交通流向，安装液压屏障和栅栏。因此，这些经费没有列入经费来自联合国经常预算的费用估算。

(a)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10 433 000 美元)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日内瓦安保和安全科需要的员额

类别	现有批款和授权承付款项	拟议改动	共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职类			
P-5	1	-	1
P-4	1	1 ^o	2

类别	现有批款和授权承付款项	拟议改动	共计
P-3	1	1	2
小计	3	2	5
一般事务人员			
特等	3	-	3
其他职等	77 ^b	54 ^c	131
小计	80	54	134
共计	83	56	139

^a 协助局长执行第二阶段措施的临时员额。

^b 包括现有的一个用于培训工作的员额。

^c 包括三个新的用于培训工作的员额。

86. 上面第 82 段提到的调查报告证实，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的安保事务需要得到加强，以便加强安全保护。目前提出的经查确定的其他需求包括新设立一个安保和安全科助理科长的职位和 54 个安保干事职位（下面在培训项下谈到三个培训员额），以便满足在采取主要报告第三部分 C 节详细开列的行动后产生的长期需求。得到加强的保安队伍将使安保和安全科能够有足够人员，用于内部设岗巡逻、行人和车辆出入管制、安全控制中心、出入证和身份证、威胁评估和保安问题培训。此外，考虑到日内瓦安保和安全科要负责不在万国宫内的其他一些办公室的安全，将作出机动巡逻安排，确保有足够的安全并能酌情迅速作出反应。在增加工作人员的同时，所需要业务经费也会增加，包括为在保安服务需求最大时满足需要，用于支付其他工作人员费用的经费，和购买保安设备和用品的经费。下面概列了拟议设立的新员额具体负责的领域。

1 个 P-3	安保和安全科助理科长
2 个安保干事	监控和行动中心
2 个安保干事	分析有关威胁和侦测是否被监测
6 个安保干事	车辆检查
15 个安保干事	巡逻和内部设岗
20 个安保干事	内警戒线和出入口监控
2 个安保干事	通行证和身份证股
4 个安保干事	附属建筑物

3 个安保干事 ^a	安保训练
----------------------	------

^a 这些员额的预算经费列在培训项下。

87. 除了培训方面的员额外，配置这些拟议员额的总费用估计为 4 677 700 美元，其中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和有关的非员额业务经费。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88. 按第一阶段报告的打算（A/58/756，第 26 段）进行了防爆薄弱环节调查。现根据调查结果，在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方面提出了几个基础设施项目。它们是：

- (a) 关闭一些停车场，在主楼四周建立一个 25 米宽的无车辆、不准停车和不准车辆经过的区域；
- (b) 保护大片装有玻璃的面墙；
- (c) 在万国宫安装火警侦测装置；
- (d) 在万国宫安装自动喷水系统；
- (e) 把万国宫内部分成几个区，以便于防火和控制出入。

这些项目将在两个两年期（2004-2005 年和 2006-2007 年）中分阶段执行，估计总共需要 9 735 700 美元，其中本两年期需要 1 718 200 美元。为了合理协调上述项目的执行工作，包括同东道国当局联系，建议在日内瓦办事处行政司司长办公室设立一个 P-4 临时员额，协助司长协调第二阶段的执行工作。还建议提供经费，以便安保和安全科购置必要的专用设备。

89. 在日内瓦办公室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方面，2004-2005 年期间执行上述措施的费用，其中包括拟配置临时员额的费用，总额估计为 2 380 900 美元。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90. 关于全球出入管制系统，目前提出的措施估计需要经费 2 873 000 美元，包括出入管制的设计经费，以及根据上面 A 节提及的安排，在日内瓦办事处大院和其他租赁楼房采用全球身份证系统的经费。

培训

91. 日内瓦办事处的拟议安全培训方案将为安保干事提供有关最新安保技能的专门培训、武器培训、如何对化学剂和生物剂作出反应的培训、危机处理以及新安保干事的入门培训。将视需要，通过外部培训安排，为安保干事和其他安保人员提供其中的一些专门培训。为了满足增加的培训需求，拟议增设 3 个培训干事员额，加强培训股，使该股总共有 4 个员额。还要求提供经费，用于支付以下方

面的费用：安保干事和其他保安官员的内部和外部专门培训方案，购买各种培训用品和材料，为安保干事租一个射击场。围绕安全培训活动提出的这些措施的费用估计为 501 400 美元。

日内瓦办事处 2004-2005 两年期费用总额

92. 2004-2005 年拟在第二阶段在日内瓦办事处采取的其他措施的费用为 10 433 000 美元，其中 5 143 700 美元为一次性费用。增加的这些费用将编列在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项目，4 171 200 美元），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755 900 美元），和第 36 款（安管理局，5 505 000 美元）下。

(b)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

93. 根据日内瓦办事处安保和安全科对难民专员办事处房舍遵守总部最低业务标准情况进行的评估，为加强难民专员办事处使用的房舍的安全，建议采取以下段落中的措施。第一阶段报告(A/58/756)没有提出增加难民专员办事处保安经费的建议。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94. 日内瓦办事处目前根据一项收回费用的安排，派 16 名安保干事到难民专员办事处，守护办事处的房舍。这一财政安排预计会继续下去。为了加强难民专员办事处房舍的保安工作，建议提供经费，供 21 名安保干事在楼房周围巡逻和监测，对车辆进行随意抽查，并对有关房舍进行全面监测。拟配置员额的费用和有关的非员额业务费用估计总共为 1 995 000 美元。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95. 在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方面，建议采取费用总额估计为 2 755 000 美元的以下一系列措施：

- (a) 在房舍外墙所有窗户的玻璃上贴防爆薄膜；
- (b) 在主楼四周设置车辆拦截障碍；
- (c) 安装供播放紧急通知和撤离使用的新公共广播系统；
- (d) 应急发电机和备用系统；
- (e) 空气和水进口的保护和关闭装置；
- (f) 在楼内行政首长办公地点安装隔离装置。

此外，行业专业人员还将进行一次防爆薄弱环节的全面调查，以便明确确定楼房结构的现有弱点，就如何减轻爆炸对难民专员办事处楼房的影响提出具体建议。还将对消防薄弱环节进行一次全面调查，以确定楼房消防的现有薄弱环节，确定

是否需要提高防火程度和购置消防设备来达到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规定的防火标准，并就如何消除消防薄弱环节，如果说确有薄弱环节的话，提出具体建议。会在晚些时候提交这些调查的结果，并在适当时候向大会报告由此产生任何经费需求。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96. 难民专员办事处将并入日内瓦办事处的全球出入管制系统。建议采取的措施目前基本上是出入管制的设计和全球身份证系统的采用，所需经费估计为 99 500 美元。

难民专员办事处 2004-2005 年费用总额

97. 建议难民专员办事处在日内瓦采取的上述措施 2004-2005 年的费用总额为 4 849 500 美元，其中包括一次性费用 2 799 500 美元。这一费用将编列在第 25 款（保护和援助难民）下。此外，如上面第 85 段所述，东道国将为改进难民专员办事处使用的蒙布里扬宫的安全基础设施提供经费。

(c) 国际贸易中心(贸易中心)

98. 根据日内瓦办事处安保和安全科进行的详细全面调查，建议采取以下措施加强贸易中心使用的房舍的保安。第一阶段报告(A/58/756)没有为加强贸易中心保安编列经费。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99. 日内瓦办事处目前根据一项收回费用的安排，负责贸易中心房舍的日常保安工作。这一财政安排预计会继续下去。为了加强有关房舍的保安工作和确保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得到遵守，建议依照与世界贸易组织相同的分担费用安排，除目前派在贸易中心的 2 名安保干事外，再为中心增派 2 名安保干事。这一建议的费用总额估计为 218 600 美元（毛额预算），其中 109 300 美元是联合国的份额，将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支出。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100. 在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方面，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 (a) 在房舍外墙所有窗户的玻璃上贴防爆薄膜；
- (b) 安装供播放紧急通知和撤离使用的新公共广播系统；
- (c) 应急发电机和备用系统；
- (d) 入侵检测装置和有关设备；
- (e) 外伤急救袋；

(f) 把行政首长办公地隔开并安装紧急呼救系统；

(g) 加固计算机房的墙壁。

101. 除了以上所述措施外，还会进行一次评估，看能否在贸易中心使用的楼房内进行分区分隔，通过使用防火门/防盗门和/或用出入管制卡读卡器进行控制的门来确保安全。将对指定的高度警戒区、行政首长工作地点和会议地点进行这一评估。此外，行业专业人员还将进行一次防爆薄弱环节全面调查，以便明确确定楼房结构的现有弱点，就如何减轻爆炸对贸易中心楼房的影响提出具体建议。还将对消防薄弱环节进行一次全面调查，以确定楼房消防的现有薄弱环节，确定是否需要提高防火程度和购置消防设备来达到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规定的防火标准，并就如何消除消防薄弱环节，如果说确有薄弱环节的话，提出具体建议。会在晚些时候提交这些调查的结果，并在适当时候向大会报告由此产生任何经费需求。

102. 这些建议的费用总额估计为 1 120 200 美元（毛额预算），其中 560 100 美元是联合国的份额，将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支出。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103. 贸易中心将并入日内瓦办事处的全球出入管制系统。建议采取的措施目前基本上是出入管制的设计和全球身份证系统的采用，所需经费估计为 61 600 美元（毛额预算），其中 30 800 美元是联合国的份额，将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支出。

贸易中心 2004-2005 年费用总额

104. 建议贸易中心采取的上述措施 的总费用为 1 400 400 美元，其中 700 200 美元为联合国的份额，将在本两年期经常预算第 13 款（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下支出。目前正根据贸易中心现有的行政安排把上述保安措施提交给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

(d)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柬埔寨和喀麦隆外地办事处（42 400 美元）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105. 为总部设在日内瓦的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出的措施是针对它在柬埔寨和喀麦隆的外地办事处的。这些用于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措施包括增加安保干事的订约承办事务、为柬埔寨办事处贴防止玻璃破碎薄膜和通信设备升级，以及加固各个办事处的房舍、照明和防火系统。这些建议的总费用为 42 400 美元，在第 24 款（人权）下支出。

4. 维也纳（经常预算所需经费：1 876 300 美元）

（所需经费毛额：8 451 900 美元）

106. 维也纳国际中心是奥地利政府的财产，现由联合国和设在该中心的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组织(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等其他组织承租。维也纳国际中心总占地面积为 18 公顷。维也纳国际中心的日常维持是一项共同事务，由工发组织负责，而安保工作则是由联合国负责管理的共同事务。安保费用由设在该中心的四个组织分担。

107. 在第一阶段，大会核可了提供给维也纳的 8 399 600 美元的初期经费，其中包括用于改进维也纳国际中心的一次性经费 6 916 000 美元，并在经常预算 29 F 款（维也纳的行政管理）项下批款 1 931 900 美元，用于支付联合国根据设在该中心的各组织现行费用分担安排应该承担的份额。大会核可的第一阶段工作方案的执行工作目前正在进展中。下文论述的是第二阶段进一步加强安保和安全工作的建议。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维也纳安保和安全科需要的员额

类别	目前的批款和承付权 ^a	拟议变动 ^b	共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职类			
P-5	1	-	1
P-3	1	-	1
P-2/1	-	1	1
小计	2	1	3
一般事务人员			
特等	2	-	2
小计	2	-	2
其他职类			
安保事务	92 ^a	58 ^b	150
小计	92	58	150
共计	96	59	155

^a 括三个现有的安保和安全培训员额。

^b 括一个新的安保和安全培训员额。

108. 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安保工作需求进行了全面审查之后，建议大力加强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的安保力量，其中包括需要新设一个 P-2 职等安保和安全科助理科长员额和 58 个安保干事员额（其中一个员额以及相关的预算资源已列入培训项下），并需要有关的业务经费。加强安保工作包括以下主要方面：警戒线出入地点的巡逻、内部巡逻、夜班、防火与安全保障工作、以及有关安保和安全问题的培训。编入毛额预算的新拟议员额的具体职责概述如下：

1 名 P-2	安保和安全科助理科长
1 名安保干事	监控和行动中心

23 名安保干事	行人和车辆出入监控
24 名安保干事	巡逻和内部岗哨
9 名安保干事	防火与安全排
1 名安保干事 ^a	安保和安全培训

^a 这一员额的预算经费编列在培训项下。

109. 除与培训有关的员额外，以上员额置建议将需要 2 903 800 美元（毛额）的经费，其中包括相关的非员额业务经费，由联合国分担份额的净额估计为 644 750 美元。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110. 为了确保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规定得到遵守，除了在第一阶段提出并经大会第 58/295 号决议核准的最初建议外，还另外需要若干建筑项目，提高房舍安保的等级。由于在编写第一阶段报告时，根据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对实际安保和技术安保需求进行的审查工作尚未完全结束，因此，围绕该报告提出的建议仅是根据当时手头的资料提出的，且无法全面估算所需经费。在完成审查之后，确定了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其他措施。这些项目包括安装用于检查车辆和行人的爆炸物探测系统，加固警戒线大门以及其他出入口，估计总共需要经费 4 425 000 美元（毛额），联合国所承担份额的净额为 982 300 美元。执行这些附加措施预计会确保维也纳国际中心全面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应当指出的是，改善维也纳国际中心安保基础设施的建议是在同东道国当局密切磋商后提出的。除上述项目外，东道国将出资改善中心外的安保情况，包括调整中心四周车流的走向。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111. 为采用全球出入管制系统提出的措施共需经费 833 500 美元（毛额），其中由联合国承担的份额为 185 000 美元。这些措施利用现有的管制系统，将根据上文 A 节中的安排和时限来执行。该项目将包括维也纳国际中心出入管制的设计以及该中心采用全球身份证系统所需要的经费。

培训

112. 建议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安保和安全科培训股增设一个安保培训干事的员额，使该股同类员额的总数达到四个，以此加强该股的培训能力。安保培训方案将提供的专业培训包括：对安保干事进行最新安保和安全技能的培训、枪械培训、应对化学和生物袭击的培训、危急状况处置以及新安保干事入门培训。将根据需要，通过安排外出培训来提供其中一些专业培训。上述培训建议的估计费用为 289 600 美元（毛额），其中联合国要承担 64 300 美元。

维也纳 2004-2005 两年期费用总额

113. 执行在第二阶段建议维也纳采取的各项措施，2004-2005 年共需经费 8 451 900 美元（毛额），其中改善房舍基本安保的一次性费用为 5 266 500 美元，用于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加班经费、各种安全用品、以及安保和安全设备。应该指出的是，总部设在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各组织秘书处一致同意所采用的费用分担办法，即 2004 年采用的办法，其中原子能机构分担 52.748%，联合国分担 22.158%，工发组织分担 16.468%，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分担 8.626%。假定全部费用将由设在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各组织分担，则联合国在增加费用中的份额为 1 876 300 美元，将全部在第 36 款（安保管理局）项下的支出。秘书长打算在大会批准后，着手执行提出的各项措施，但设在该中心各机构须就筹集经费支付有关费用达成协定。

5. 内罗毕 (3 690 900 美元)

114. 目前，内罗毕联合国大院中共有联合国系统 22 个组织的办事处。联合国各组织的其他办事处遍布内罗毕。在肯尼亚的联合国各组织共有工作人员 2 500 余人，其中约 1 800 人在吉吉里大院办公。

115. 在第一阶段，大会核可了提供给内罗毕的 4 024 700 美元的初期经费，其中包括第 29 G 款（内罗毕的行政管理）项下 646 300 美元的批款和第 33 款（建筑、改建、改进和主要维修）项下 3 378 400 美元的承付款，作为加强安保和安全能力的临时安排。以下论述的是第二阶段进一步加强内罗毕安保和安全工作的建议。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内罗毕安保和安全科需要的员额

类别	目前的批款和承付款 ^a	拟议变动	共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职类			
P-5	-	1	1
P-4	-	-	-
P-3	1	-	1
P-2/1	1	-	1
小计	2	1	3
其他职类			
当地雇员	69 ^a	47	116
小计	69	47	116
共计	71	48	119

^a 包括现有的三个安保和安全培训员额。

116. 在对吉吉里大院是否有足够的安保措施进行了全面审查之后，建议大力加强安保力量，其中包括新设一个 P-5 职等安保和安全科科长员额和 47 个当地聘用的安保干事员额，并提供相关的业务经费。副科长将占用现有的 P-3 员额。加强安保和安全管制包括以下主要方面：警戒线出入地点的巡逻、内部巡逻、防火及危险材料的安全工作、安全评估与调查工作、以及安保和安全培训。此外，考虑到安保和安全科负责吉吉里大院外的若干办事处的安保工作，将安排流动巡逻，以确保这些地点有足够的安保措施。所建议新员额的具体责任概述如下：

1 名 P-5	安保和安全科科长
8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威胁评估与调查
4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附属建筑物、巡逻以及流动应对措施
1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出入证、身份证和锁匠
5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业务管制中心
11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	行人出入管制/邮件检查、装载区
5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车辆出入监控
11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内部岗哨和巡逻
2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防火和危险材料的安全工作

117. 建议设立的以上员额估计需要经费 1 760 500 美元，其中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和相关的非员额业务经费。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118. 为了提高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程度，建议把吉吉里大院火警侦测和消防系统升级，估计需要经费 866 000 美元。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119. 在全球出入管制系统方面，按本增编 A 节中的安排和时限在内罗毕执行拟议措施，估计需要经费 971 300 美元（毛额）。在本阶段，该项目将包括吉吉里大院出入管制系统的设计工作以及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采用全球身份证系统所需要的经费。

培训

120. 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安保和安全科目前有一个培训股，下有三名安保培训干事，足以向安保干事提供以下方面的专业培训：最新安保和安全技能、枪械培训、如何对化学剂和生物剂作出反应的培训、危急情况处置以及新安保干事的入门培训。建议增加经费 93 100 美元，以便视需要外出进行专业培训。

内罗毕 2004-2005 两年期费用总额

121. 在本两年期间，内罗毕在执行所建议的第二阶段措施方面共需经费 3 690 900 美元，其中有一次性费用 241 700 美元，用于基础设施更新换代、通信费用以及安保和安全设备。这些追加费用将在 2004-2005 年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3 款（建筑、改建、改进和主要维修，1 762 300 美元）、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176 700 美元）以及第 36 款（安保管理局，1 751 900 美元）项下支付。

6. 亚的斯亚贝巴 (3 008 000 美元)

122. 位于亚的斯亚贝巴的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大院由七栋建筑物组成，占地 11.05 公顷。除了非洲经委会之外，大院中还有 14 个联合国机构，并有包括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部长在内的大批客人来访。

123. 委员会最近从亚的斯亚贝巴市政当局另外获得了土地 (21 066 平方米)，将兴建新的办公设施，这样，办公室面积将增加大约 6 500 平方米。目前设在大院外的所有联合国机构预定迁至新的办公设施中。

124. 在第一阶段的建议中，大会核可了 2 275 700 美元的初期经费，其中包括在第 18 款（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项下批款 55 700 美元，和在第 33 款（建筑、改建、改进和主要维修）项下授权承付 2 220 000 美元，作为补充现有员额和非员额安保和安全能力的临时安排。下文论述了第二阶段进一步加强该地点安保和安全工作的建议。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亚的斯亚贝巴安保和安全科需要的员额

	类别	目前的批款和承付款	拟议变动	共计
专业和专业以上职类				
P-4		1	-	1
P-3		-	1	1
P-2/1		1	-	1
小计		2	1	3
其他职类				
当地雇员		44 ^a	70 ^b	114
小计		44	70	114
共计		46	71	117

^a 包括两个现有的属当地雇员职类的培训员额。

^b 包括一个新的属当地雇员职类的培训员额。

125. 在以适当的出入管制措施以及维持正常安防防范措施为重点，对非洲经委会的安保需求进行了全面审查之后，建议加强亚的斯亚贝巴安保和安全科的工作，以确保在监督、规划、风险和威胁评估、调查、防火与安全、以及辅助医务人员等方面拥有足够的专业人员。正在兴建的新设施也需要更多的安保干事。安保工作的加强将需要新设一个 P-3 职等安保和安全科副科长员额和 71 个当地聘用的安保干事员额（其中一个员额以及相关的预算经费已编列在培训项下），并需要差旅经费，用于对非洲经委会下设的五个分区域办事处进行安保检查和提供协助。建议设立的新员额的具体职责概述如下：

1 名 P-3	安保科副科长
5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监控和行动中心
5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人身保护与调查
4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风险和威胁评估
4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车辆出入监控与检查
8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巡逻和内部岗哨
11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警戒线内及入口的管制
6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出入证、身份证及锁匠事务
5 名当地聘用	消防与防火
20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附属建筑物
1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执行秘书的官邸
1 名当地聘用安保干事 ^a	安保和安全培训

^a 本员额所涉预算经费编列在培训项下。

126. 除有关培训的建议外，以上提出的各项建议估计需要经费 1 444 700 美元，其中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以及用于为新安保干事购买防弹衣、制服、枪械、对讲机及其他必要设备需要的非员额经费。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127. 为了提高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程度，在对非洲经委会大院进行全面检查之后，建议提供 232 000 美元的经费，用于安装四台 X 光检查机和八台行走穿越式金属探测器。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128. 在全球出入管制系统方面，本阶段的项目将包括非洲经委会大院出入管制的设计以及在亚的斯亚贝巴采用全球身份证系统所需要的经费。据估计，采取这些措施将需要经费 1 205 000 美元。

培训

129. 为了提高和加强非洲经委会安保干事的能力，建议增设一个新的属当地雇员职类的安保培训员额，并为各种专业培训提供资金。估计需要经费 126 300 美元，其中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

亚的斯亚贝巴 2004-2005 两年期费用总额

130. 在本两年期间，亚的斯亚贝巴执行上述安保措施需要经费 3 008 000 美元，其中包括一次性费用 1 519 000 美元。这些费用将编列在 2004-2005 年方案预算第 33 款（建筑、改建、改进和主要维修，1 005 000 美元）、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95 400 美元）以及第 36 款（安管理局，1 907 600 美元）项下。

7. 曼谷 (1 473 800 美元)

131. 曼谷的联合国大院有三座建筑，包括一个会议中心，占地 3.16 公顷，位于市内一个有许多重要政府办公楼的地区。大院很紧凑，没有多少、或根本没有设立隔离区的余地。

132. 在第一阶段，大会核准初步提供经费 1 367 500 美元，其中在第 19 款（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发展）下批款 592 900 美元，在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下授权承付 774 600 美元，作为补充现有安保和安全能力的临时安排。下文阐述了旨在进一步加强曼谷联合国大院的安保和安全工作和更好地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第二阶段建议：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曼谷安保和安全科需要的员额

职类	现有批款和承付款	拟议变动	共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			
P-4	-	1	1
P-3	1	-	1
小计	1	1	2
其它职类			
当地雇员	54 ^a	21 ^b	75

职类	现有批款和承付款	拟议变动	共计
小计	54	21	75
共计	55	22	77

^a 包括用于培训的一名现有当地雇用员额。

^b 包括用于培训的一名新的当地雇用员额。

133. 联合国房舍的安保和安全由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安保和安全科负责。安保和安全科不仅负责联合国大院的安保,还要就安保事项向指定官员提出建议,并就涉及泰国境内的所有机构的事项向安保管理小组提出建议。由于联合国机构和人员提高了安保意识,因此安保小组的压力增加了。根据对安保和安全科现有在编人员是否够用进行的全面独立审查,同时考虑到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需要履行的复杂职能和增加职责,以及泰国境内协调安保工作的责任不断增加,建议大幅度加强安保队伍。这包括为安保和安全科科长新设一个P-4员额,增设21个当地雇用员额(其中一个员额以及有关的预算经费,编列在培训项下)。拟增设员额的具体职责概述如下。

1名P-4	安保和安全科,科长
5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监控和行动中心
2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威胁分析和危机处理
3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车辆出入监控和检查
5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警戒线内和入口监控
4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内部岗哨和巡逻
1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出入证、身份证及锁匠事务
1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a	安保和安全培训

^a 该员额的预算资源编列在培训项下。

134. 以上拟配置员额——不包括培训方面的员额——的总费用将达816 000美元,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和用于采购制服和其他专门用品、枪械及其他安保和安全装备的有关非员额业务经费。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135. 就全球出入管制系统而言,项目本阶段的工作包括设计出入管制系统,以及在亚太经社会采用全球身份证系统。这些措施的费用估计为571 800美元。

培训

136. 为了加强和提高安保人员的能力，拟新设一名当地雇员额进行安保培训，并增列资源，用于专门培训，特别包括：消防、自卫策略、危险材料安全工作培训、高级驾驶和防卫性驾驶、高级急救、要员保护和火器训练。估计费用为 86 000 美元，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

曼谷 2004-2005 年两年期费用总额

137. 本两年期将在曼谷执行的第二阶段措施费用总额为 1 473 800 美元，包括用于购置安保和安全装备、用品和材料的一次性费用 747 200 美元。这些追加费用将在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下列各款下支出：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535 800 美元)、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90 600 美元)和第 36 款(安保管理局，847 400 美元)。

8. 贝鲁特(1 436 600 美元)

138.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目前在一座租借的大楼里办公，办公室全在街面一层。在第一阶段，大会核准初步提供经费 233 400 美元，在第 22 款(西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项下批款，作为补充该地点现有安全保障能力的临时安排。下文各段论述有关进一步加强贝鲁特安保和安全工作的第二阶段建议。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贝鲁特安保和安全科需要的员额

职类	现有批款和承付权	拟议变动	共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			
P-4	-	1	1
P-3	1	-	1
小计	1	1	2
其它职类			
当地雇员	34	19 ^a	53
小计	34	19	53
共计	35	20	55

^a 包括用于培训的一名新的当地雇员额。

139. 考虑到贝鲁特当前的安保状况，在对是否有足够的安保和安全措施进行审查后，建议加强贝鲁特安保和安全科，为该科科长新设一个 P-4 员额，并设 19 个当地雇用安保干事员额(其中一个员额及有关的预算经费编列在培训项下)。

这将协助进行不间断巡逻和出入监控、应付紧急情况和进行风险及威胁评估。下文概述了拟增设员额的具体职责。

1 名 P-4	安保和安全科长
5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监控和行动中心
3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个人防护和调查
1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威胁分析和侦测是否被监测
6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车辆出入监控和检查
1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巡逻和内部岗哨
1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通行证、身份证和锁匠事务
1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消防和安全工作
1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a	安保和安全培训

^a 该员额的预算经费编列在培训项下。

140. 上述拟设立员额（不包括培训方面的员额）的总费用估计为 861 600 美元，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和为安保干事采购防弹衣、制服、火器和无线电的有关非员额经费。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141.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除其他外，规定要同安保官员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安保人员随时待命；为更好遵守这一标准，现编列经费，为不可或缺的国际工作人员装备甚高频/超高频对讲机，估计耗费非经常性经费 33 100 美元。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142. 同其他所有工作地点一样，有关按上文 A 节所述安排和时间表在贝鲁特采用全球出入管制系统的建议，主要涉及设计出入口管制系统以及采用全球身份证系统，费用估计为 503 200 美元。

培训

143. 贝鲁特的培训活动将包括射击和武器验证、使用武力的政策、搜查炸弹、急救和心肺复苏、新工作人员基本培训和处理紧急情况的方法。为加强安保培训能力，建议新设一名当地雇用名额，以聘用注册教练。还将增列非员额经费，用于开办安全搜救、炸弹和爆炸物侦测以及安保干事使用枪械方面的课程。这些培训建议估计耗资 38 700 美元。

2004-2005 两年期总费用

144. 上文提出的安保措施将在本两年期于贝鲁特实施，其总费用为 1 436 600 美元，包括为上述新安保干事和不可或缺的国际人员采购必要的安保设备的一次性费用 573 300 美元。这些追加费用将在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下列各款下支出：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483 200 美元)、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101 900 美元)和第 36 款(安保管理局，851 500 美元)。

9. 圣地亚哥(3 128 300 美元)

145. 圣地亚哥联合国大院位于马波乔河左岸，在一块由智利政府捐给联合国的面积为 5.45 公顷的土地内。大院共有七座建筑，总面积为 19 334 平方米。

146. 墨西哥城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次区域办事处位于居民和商业区的一座 17 层大楼内。目前，拉加经委会的办公室面积为 2 249 平方米，分布在该楼好几层；在楼内办公的还有私营部门和以下联合国机构：联合国新闻中心、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147. 西班牙港的拉加经委会次区域办事处位于商业区的一座独立的四层楼内，该楼总面积为 1 438 平方米，周边总长约 250 米。

148. 波哥大的拉加经委会办事处占用了下城商业区一座两层楼的一个楼层，面积 216 平方米。巴西利亚的拉加经委会办事处占用了办公、商业和银行区一座大楼的一个楼层，面积共约 690 平方米。蒙得维的亚的拉加经委会办事处在市中心一大楼内占用了 297 平方米，这里还有银行和其他机构。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拉加经委会办事处位于商业区，目前在一座 12 层大楼内占用了 450 平方米；在楼内办公的还有私营部门和商业机构。拉加经委会在美国首都华盛顿的办事处位于商务区，目前在一座 14 层大楼内占用 337 平方米的办公面积。

149. 在第一阶段，大会核准初步提供经费 290 900 美元，作为补充圣地亚哥拉加经委会大院安保和安全方面现有员额及非员额的过渡安排；其中在第 21 款(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经济社会及社会发展)下批款 80 900 美元，在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下授权承付 210 000 美元。第二阶段提出的各项建议将加强和改组拉加经委会的安保和安全科，通过实际基础设施和自动系统加强和改进出入监控工作，确保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得到遵守，通过基础设施项目加强大院和警戒线的安全，为以前历次报告未列入的次区域和国家办事处提供所需经费，但其后要进一步评估其安保需求。

加强和统一后的安全管理体制

圣地亚哥安保和安全科需要的员额

职类	现有批款和承付款	拟议变动	共计
专业及专业以上			
P-4	-	1	1
P-3	1	-	1
小计	1	1	2
其它职类			
当地雇员	23	26 ^a	49
小计	23	26	49
共计	24	27	51

^a 包括用于培训的一名新的当地雇员员额。

150. 鉴于当前的安保状况，根据风险和威胁评估以及对拉加经委会所有工作地点进行的薄弱环节评估，建议新设一个 P-4 员额，履行圣地亚哥安保和安全科科长职能，并向墨西哥城和西班牙港的拉加经委会次区域办事处以及上述的五个国家办事处提供技术援助和支助。还拟通过新设 26 个当地雇员员额，加强安保和安全科，确保安保监控中心、巡逻以及行人和车辆出入监控不间断工作，并加强拉加经委会的培训能力。下文概述了拟增设员额的具体职责。

1 名 P-4	安保和安全科, 科长
4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安保监控中心
1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个人防护、威胁评估和调查
14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行人和车辆出入监控及车库
5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内部岗哨和巡逻
1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通行证、身份证和锁匠事务
1 名当地雇用安保干事 ^a	安保和安全培训

^a 该员额的预算经费编列在培训项下。

151. 上述拟设员额（不包括培训方面的员额）总费用为 1 383 100 美元，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和用于购置消耗性安保用品、安保干事制服和安全保障装备的有关非员额经费。

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遵守情况

152. 为进一步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现编列经费，采购和安装用于监控出入的 X 光设备和行走穿越式金属探测门以及必要的通讯以及安保和安全设备，供墨西哥城和西班牙港的次区域办事处以及各国家办事处之用。改进基础设施的其它项目有：在圣地亚哥办事处场地设立防撞障碍，为安保和安全科增建单元，供更多的安保人员使用，以及备用系统；在墨西哥城、西班牙港和各国家办事处的办公场地的窗户上，加贴防爆膜；并在西班牙港的拉加经委会办事处安装公共广播系统。此项目下需要经费 990 600 美元。

全球出入管制系统

153. 已开列经费，用于设计出入管制系统，以及把身份证的管理纳入全球身份证管理系统，总费用为 673 700 美元。

培训

154. 为加强和提高安保人员的能力，建议新设一个当地雇用员额，以进行安保培训，并提供资源用于专门培训，特别包括：消防、自卫策略、危险材料安全工作的培训、高级驾驶和防卫性驾驶、高级急救、要员保护和枪械培训。这些措施估计共需经费 80 900 美元，其中 39 400 美元为一次性费用。

2004-2005 两年期总费用

155. 本两年期内在圣地亚哥和拉加经委会各次区域及国家办事处实施的第二阶段措施总费用为 3 128 300 美元，其中包括一次性费用 1 798 100 美元。这些额外费用将在下列各款下支出：第 33 款(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1 308 800 美元)、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142 400 美元)和第 36 款(安保管理局，1 677 100 美元)。

C. 维持和平和其他行动 (1 981 600 美元)

1. 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156 800 美元)

156. 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在加沙和拉马拉设有办公室。在加强联合国行动、工作人员和房地的安保工作的第一阶段的框架内执行了若干措施，为此大会在第 3 款(政治事务，284 400 美元)和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12 000 美元)内核准了第一笔批款 296 400 美元。为了维持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工作人员和财产适当的安保水平，建议采取额外措施，总额 156 800 美元，包括一次费用 10 000 美元。这些措施包括：(a) 为加强安保管理结构提议将三个当地一级的警卫员额改划为临时员额，经费由第一阶段的一般临时助理费提供，以便继续确保对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院落进行全天 24 小时的警卫服务(136 800 美元)，(b) 在培训项下，提高近距离保护的警卫掌握当地语言的

语文能力和为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警卫人员提供操作武器和其他安保技术的培训（20 000 美元）。这些额外费用将列入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138 800 美元）和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18 000 美元）。

2. 大会核准的维持和平行动

(a)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1 524 200 美元)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结构

157.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总部设在耶路撒冷，并在贝鲁特和大马士革设有联络办事处。有关停战监督组织的提案涉及将构属于停战监督组织总部和各外地地点安保管理能力的一部分、以往核准由第一阶段一般临时助理项下提供经费的 17 个员额（1 个 P-4、1 个 P-3、1 个 P-2、5 个外勤人员和 9 个当地雇员）改变为常设员额。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5 款（维持和平行动，1 329 500 美元）和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194 700 美元）下将列入额外经费 1 524 200 美元。

(b)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300 600 美元)

加强和统一安保管理结构

158.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的主要办公室设在巴基斯坦的拉瓦尔品第和印度的斯利那加。其外地观察站设在控制线的两侧。虽然外地观察站设在控制线一带经常交火的任何地区之外，但如果局势升级导致出现危机，这些观察站有可能成为攻击目标。

159. 本报告的提案涉及将第一阶段为 2004 年一般临时助理核准经费的四个员额（2 个外勤人员和 2 个当地雇员）改划为常设员额，因为它们关系到维持现有的通信和信息技术系统，而该系统被认为是安保的一个关键部分。提议的人员编制变化总费用将达 300 600 美元。额外费用将列入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5 款（维持和平行动，265 200 美元）和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35 400 美元）。

D. 其他外地办事处（975 100 美元）

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704 700 美元）

遵守最低业务安全标准

160. 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提出的提案涉及遵守最低业务安全标准，范围包括：
(a) 保护加沙和安曼的近东救济工程处总部的房地和执行办公室、张贴玻璃窗防爆膜、在建筑物外设置隔离区和更换停车设施以符合安保标准；和(b) 为近东救济工程处各外地办事处张贴玻璃窗防碎膜。这些提案总费用达 704 700 美元，将列入第 26 款（巴勒斯坦难民）。

2. 区域裁军中心 (50 000 美元)

遵守最低业务安全标准

161. 裁军事务部正在继续努力，扩大其在洛美和利马的区域中心的安安排。在第一阶段内，核准经费达 70 200 美元。在为满足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中所确定的标准实物安全措施持续努力中，提议追加 50 000 美元以便取得第一阶段内以前未要求的紧急发电后备系统和通信设备。这些费用将列入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4 款（裁军）。

3. 联合国新闻中心 (220 400 美元)

遵守最低业务安全标准

162. 新闻部负责全世界 55 个联合国新闻中心。在第一阶段内，提议拨出 186 200 美元以便在若干中心执行加强安全措施。按照最低业务安全标准反映的要求，提议在第二阶段拨出更多资源以增强以往未包括在第一阶段内的新闻中心的现有安全措施。这些措施主要涉及加强合同警卫服务、房地的小规模增强措施、紧急通讯和其他杂项设备。这些提案的经费达 220 400 美元，将列入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8 款（新闻）。

E. 满足临时需要的财政程序

163. 秘书长在他的主要报告 (A/59/365) 的第 43 段内建议设立备用能力，以便对现有和可能出现的危机和其他紧急情况迅速作出反应。这种能力将要求有一批备用车辆以及通讯和其他设备，足够供成立一个业务中心、培训和雇用额外的外勤安保协调干事一年之用。他还建议，如果有必要调动这些资源，则将进一步授权安保管理局使用必要的资源，增聘工作人员，并按“意外及非常费用”补充备用的设备储备。

164. 为安全有关的事项支出意外及非常费用的安排最初是大会 1981 年 12 月 18 日第 36/235 号决议第四节核可的。大会每两年对该决议为此项开支设定的 300 000 美元限额进行一次审查，这项限额已逐步增加到了 500 000 美元，最近确定这一水平的是大会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73 号决议。实际引起的费用是在有关的其他联合国组织分担费用的基础上共同支付的，并酌情在预算执行情况报告中提出报告。第 36/235 号决议所制定的安排已不足以应付当前安保环境下的需要，所设定的经费限额也不足以充分执行各项必要的紧急措施。

165. 按照第 36/235 号决议第四节的安排，可由意外及非常费用支付的费用包括以下方面的支出：在紧急情况下为安保理由采取疏散行动、提供短期安保人员和通信与移动设备，以及购买紧急用品，包括粮食、药品、帐篷等。基本上，这项安排的目的是在紧急情况出现后设法满足各种需要。它们并没有设想任何备用人员和设备，以期在出现紧急情况之前缓解现有和潜在的危机，也没有为上述目

的征聘长期人员，或为培训活动作出任何安排。换句话说，目前的安排没有充分解决在确认存在潜在危机的情况下采取预防措施的需要。

166. 根据以往几年里从管理紧急安保情况中所得到的经验，提议把意外和非常安排的范围扩大到秘书长报告（A/59/365）的第 43 段列出的各项需要。进一步提议，授权秘书长可为此类开支承担 500 万美元。在得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事先同意后可承担任何超过此限额的额外开支。还提议每年在预算执行情况报告中，在第 36 款（安管理局）的范围内就这些安排所引起的实际支出提出报告。

三. 结论和建议

167. 以上列出的是为了加强联合国房地安保状况而提议的各项可分摊费用，总额估计为 97 074 200 美元。附件一按开支用途对所需经费的相关供资来源提出了详细说明。那些费用是经常预算已经核可的款项之外所需的额外经费。这些经费被认为可由大会 1986 年 12 月 19 日第 41/213 号决议附件一第 11 段关于预算外开支所规定的程序以及大会 1987 年 12 月 21 日第 42/211 号决议附件的 A 节第 (b)(二)段关于意外障碍应在临时基础上处理的规定予以筹供。因此，所需经费不在应急基金的范围之内。

168. 请大会采取以下特定行动：

(a) 核准本报告提议的改善联合国行动、工作人员和房地的安保措施的范围，其总费用达 103 649 800 美元，包括将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的措施（97 074 200 美元）和由设在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各组织分担费用的措施（6 575 600 美元）；

(b) 核准本报告附件四的表所详细载列的新员额和员额调动要求和改划要求；

(c) 修订经常预算批款 91 060 300 美元，细目分列如下：

款次	(单位：千美元)
第 3 款. 政治事务	138.8
第 4 款. 裁军	50.0
第 5 款. 维持和平行动	1 594.7
第 13 款. 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	700.2
第 18 款. 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2 191.7)
第 19 款.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发展	(4 484.1)
第 21 款.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社会发展	(2 610.7)
第 22 款. 西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3 751.6)
第 24 款. 人权	42.4

款次	(单位：千美元)
第 25 款. 保护和协助难民	4 849.5
第 26 款. 巴勒斯坦难民	704.7
第 28 款. 新闻	220.4
第 29D 款. 中央支助事务厅	(34 710.4)
第 29E 款. 行政, 日内瓦	(18 551.7)
第 29F 款. 行政, 维也纳	(5 350.5)
第 29G 款. 行政, 内罗毕	(6 087.8)
第 31 款. 合资办理的行政活动	(17 150.9)
第 33 款. 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	13 593.3
第 36 款. 安保管理局	164 055.7
总计	91 060.3

(d) 另外核准在第 34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追加批款 6 013 900 美元, 由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一笔同等收入数额抵销;

(e) 另外核准收入第 2 款(一般收入)下的额外收入估计数 1 219 000 美元, 这笔款项是联合国系统向参加联合国安保系统的组织提供安保服务的费用偿还贷记款;

(f) 核准新的外地安保管理系统的供资安排如下:

(一)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72 号决议第八节已核可的 2004-2005 两年期所需经费将继续按照 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55 号决议确立的安排供资;

(二) 大会第 58/295 号决议第 3 段提到的第一阶段所需额外经费(8 162 100 美元)和 2005 年与参加联合国安保系统的联合国系统组织所需安保费用有关的第二阶段额外经费(37 803 400 美元)将全部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批款提供;

(三) 2004-2005 两年期与参加联合国安保系统的非联合国系统组织业务所需安保费用有关的经费, 将继续根据第 56/255 号决议的规定筹供;

(四) 在外地实施恶意损害保险方面所需经费将继续由目前的费用分担安排筹供;

(g) 决定, 截至 2006 年 1 月 1 日, 联合国外地安保管理系统将完全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提供经费, 上面(f)(三)和(四)部分的经费除外;

(h) 授权秘书长, 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 为 2004-2005 两年期承付两年期间或其后出现的、经秘书长证实为外地安保措施为满足安保紧急需要所需的意

外和非常费用，该承付款在 2005 年内不得超过 500 万美元，但进一步授权秘书长在事先得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同意后在 2005 年为此种需求承付超过 500 万美元的款项；

(i) 核准在 2006-2007 两年期内在日内瓦执行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各项活动（8 017 500 美元）。

附件一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按地点开列的所需经费

(单位:千美元)

工作地点	核定安保资源	资源增长	共计
外地地点	9 903.6	35 682.4	45 586.0 ^a
纽约 ^b	69 970.2	27 796.1	97 766.3
日内瓦 ^c	45 391.0	16 025.1	61 416.1
维也纳 ^d	5 350.5	1 876.3	7 226.8
内罗毕	10 358.9	3 690.9	14 049.8
亚的斯亚贝巴	4 838.3	3 008.0	7 846.3
曼谷	5 974.8	1 473.8	7 448.6
贝鲁特	4 251.2	1 436.6	5 687.8
圣地亚哥 ^e	3 268.3	2 979.4	6 247.7
墨西哥	121.6	71.7	193.3
西班牙港	50.6	77.2	127.8
加沙-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	2 235.9	156.8	2 392.7
加沙-近东救济工程处	-	704.7	704.7
印巴观察组	2 797.6	300.6	3 098.2
停战监督组织	8 501.8	1 524.2	10 026.0
区域裁军中心	70.2	50.0	120.2
联合国新闻中心	724.8	220.4	945.2
共计	173 809.3	97 074.2	270 883.5^a

^a 此外，根据现有费用分摊安排，参加外地安保管理系统的机构、基金和方案提供 71 503 900 美元。

^b 包括外地支助活动经费。

^c 包括难民专员办事处、贸易中心（仅包括联合国所占份额）和人权高专办（柬埔寨和喀麦隆外地办事处）。

^d 仅包括联合国所占份额净数。

^e 包括拉加经委会次区域和国家办事处。

附件二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所需经费

(单位:千美元)

支出用途	核定安保资源	资源增长	共计
员额	68 528.5	33 124.8	101 653.3
其他人事费	8 294.3	2 218.8	10 513.1
顾问和专家	50.0	200.0	250.0
工作人员旅费	234.2	3 195.3	3 429.5
订约承办事务	2 424.4	2 664.9	5 089.3
一般业务费	4 503.8	8 029.2	12 533.0
用品和材料	680.8	3 373.7	4 054.5
家具和设备	5 780.2	8 351.5	14 131.7
房地改善	46 270.9	14 314.0	60 584.9
赠款和捐款	23 447.8	15 588.1	39 035.9
其他	13 594.4	6 013.9	19 608.3
共计	173 809.3	97 074.2	270 883.5

附件三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按预算款次开列的所需经费

(单位：千美元)

款次	核定安保资源	资源增长	调动	共计
003. 政治事务	2 016.1	138.8		2 154.9
004. 裁军	70.2	50.0		120.2
005. 维持和平行动	10 441.7	1 594.7		12 036.4
013. 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	185.5	700.2		885.7
018. 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	2 191.7	1 907.6	(4 099.3)	-
019.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发展	4 484.1	847.4	(5 331.5)	-
02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社会发展	2 610.7	1 677.1	(4 287.8)	-
022. 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	3 751.6	851.5	(4 603.1)	-
024. 人权	30.0	42.4		72.4
025. 保护和援助难民	650.0	4 849.5		5 499.5
026. 巴勒斯坦难民		704.7		704.7
028. 新闻	724.8	220.4		945.2
029D. 中央支助事务厅	39 037.4	8 783.1	(43 493.5)	4 327.0
029E. 行政, 日内瓦	19 161.0	5 505.9	(24 057.6)	609.3
029F. 行政, 维也纳	5 350.5	1 876.3	(7 226.8)	-
029G. 行政, 内罗毕	6 087.8	1 751.9	(7 839.7)	-
031. 合资办理的行政活动	17 150.9		(17 150.9)	-
033. 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	46 270.9	13 593.3		59 864.2
034. 工作人员薪金税	13 594.4	6 013.9		19 608.3
036. 安保管理局		45 965.5	118 090.2	164 055.7
共计	173 809.3	97 074.2	-	270 883.5

附件四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按部门开列的额外所需员额^a

	副秘 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人员	当地 雇员	外勤 人员	本国 干事	TC	共计	总计
003 政治事务																		
现有员额	-	-	-	-	-	-	1	-	1	-	-	6	9	-	-	-	15	16
改划	-	-	-	-	-	-	-	-	-	-	-	-	3	-	-	-	3	3
小计	-	-	-	-	-	-	1	-	1	-	-	6	12	-	-	-	18	19
005 维持和平行动																		
现有员额	-	-	-	-	-	-	-	-	-	-	-	-	11	23	-	-	34	34
改划	-	-	-	-	-	1	1	1	3	-	-	-	11	7	-	-	18	21
小计	-	-	-	-	-	1	1	1	3	-	-	-	22	30	-	-	52	55
018 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																		
现有员额	-	-	-	-	-	1	-	1	2	-	-	-	44	-	-	-	44	46
新员额	-	-	-	-	-	-	1	-	1	-	-	-	70	-	-	-	70	71
调动	-	-	-	-	-	(1)	(1)	(1)	(3)	-	-	-	(114)	-	-	-	(114)	(117)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019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发展																		
现有员额	-	-	-	-	-	-	1	-	1	-	-	-	54	-	-	-	54	55
新员额	-	-	-	-	-	1	-	-	1	-	-	-	21	-	-	-	21	22
调动	-	-	-	-	-	(1)	(1)	-	(2)	-	-	-	(75)	-	-	-	(75)	(77)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02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和社会发展																		
现有员额	-	-	-	-	-	-	1	-	1	-	-	-	23	-	-	-	23	24
新员额	-	-	-	-	-	1	-	-	1	-	-	-	26	-	-	-	26	27
调动	-	-	-	-	-	(1)	(1)	-	(2)	-	-	-	(49)	-	-	-	(49)	(51)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022 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																		
现有员额	-	-	-	-	-	-	1	-	1	-	-	-	34	-	-	-	34	35
新员额	-	-	-	-	-	1	-	-	1	-	-	-	19	-	-	-	19	20
调动	-	-	-	-	-	(1)	(1)	-	(2)	-	-	-	(53)	-	-	-	(53)	(55)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029D 中央支助事务厅																		
现有员额	-	-	-	1	1	1	1	1	5	1	17	212	-	-	-	-	230	235
新员额	-	-	-	-	-	2	-	1	3	-	-	88	-	-	-	-	88	91
调动	-	-	-	(1)	(1)	(3)	(1)	(2)	(8)	(1)	(17)	(300)	-	-	-	-	(318)	(326)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副秘 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特等	其他 职等	安保 人员	当地 雇员	外勤 人员	本国 干事	TC	共计	总计
029E 行政, 日内瓦																		
现有员额	-	-	-	-	1	1	1	-	3	3	77	-	-	-	-	-	80	83
新员额 ^b	-	-	-	-	-	1	1	-	2	-	54	-	-	-	-	-	54	56
调动	-	-	-	-	(1)	(2)	(2)	-	(5)	(3)	(131)	-	-	-	-	-	(134)	(139)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029F 行政, 维也纳 ^c																		
现有员额	-	-	-	-	1	-	1	-	2	2	-	92	-	-	-	-	94	96
新员额	-	-	-	-	-	-	-	1	1	-	-	58	-	-	-	-	58	59
调动	-	-	-	-	(1)	-	(1)	(1)	(3)	(2)	-	(150)	-	-	-	-	(152)	(155)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029G 行政, 内罗毕																		
现有员额	-	-	-	-	-	-	1	1	2	-	-	-	69	-	-	-	69	71
新员额	-	-	-	-	1	-	-	-	1	-	-	-	47	-	-	-	47	48
调动	-	-	-	-	(1)	-	(1)	(1)	(3)	-	-	-	(116)	-	-	-	(116)	(119)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036 安保管理局																		
现有员额 ^d	-	1	1	-	8	104	34	-	148	-	12	-	229	-	-	-	241	389
新员额	1	-	2	1	33	56	70	8	171	5	34	-	140	-	-	-	179	350
改划	-	-	-	-	-	5	5	-	10	-	-	-	-	-	-	-	-	10
调动 ^b	-	-	-	1	4	9	9	5	28	6	148	450	407	-	-	-	1 011	1 039
小计	1	1	3	2	45	174	118	13	357	11	194	450	776	-	-	-	1 431	1 788
共计																		
现有员额	-	1	1	1	11	107	42	3	166	6	106	310	473	23	-	-	918	1 084
新员额	1	-	2	1	34	62	72	10	182	5	88	146	323	-	-	-	562	744
改划	-	-	-	-	-	6	6	1	13	-	-	-	14	7	-	-	21	34
调动	-	-	-	-	-	-	-	-	-	-	-	-	-	-	-	-	-	-
共计	1	1	3	2	45	175	120	14	361	11	194	456	810	30	-	-	1 501	1 862

^a 调动情况反映了根据加强和统一联合国安保的建议在安保处与有关科室之间转移员额（现有员额和拟议的相关新员额）的情况。

^b 包括一个临时 p-4 员额。

^c 维也纳的员额经费按照共同出资安排分摊。

^d 按照安协办现有供资安排核准的员额。

附件五

安保提议对 2006-2007 两年期经常预算的影响

A. 摘要

百万美元

2004-2005 安保提议

97.0

安保提议对 2006-2007 两年期的附加影响

A. 2004-2005 年一次费用	(29.6)
B. 员额提案的延迟影响	83.7
C. 非员额提案的延迟影响	18.5
D. 计划 2006-2007 年在日内瓦分阶段进行的建设	8.0
E. 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费用分摊安排的变化	60.0
F. 加强安保第一阶段工作核准的联合国安保协调员办公室员额的未备资金延迟影响 ^a	3.4
小计	144.0
共计	241.0

^a 2006-2007 两年期预算大纲将包含为加强安保第一阶段工作（2004 年 6 月）核准的安协办员额的未备资金延迟影响中应由联合国承担的份额编列的经费，但由于本文件提议终止分摊费用安排，未备资金延迟影响将由经常预算承担。

B. 详细分析

(单位：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04-2005		2006-2007						
	资源增长	一次费用	A	B	C	D	E	F	
			一次费用	延迟影响 (员额)	延迟影响 (非员额 资源)	日内瓦 分阶段建设	联合国安保 协调员办公室 费用分摊安排 的终止	(加强安保工作 第一阶段的 附加延迟影响)	2006-2007 年总体附加 影响
员额	33 124.8	(75.1)	69 758.6	-	-	-	-	69 683.5	
其他人事费	2 218.8	(360.0)	-	1 858.8	-	-	-	1 498.8	
顾问和专家	200.0	-	-	200.0	-	-	-	200.0	
工作人员旅费	3 195.3	-	-	3 195.3	-	-	-	3 195.3	
订约承办事务	2 664.9	(613.1)	-	2 051.8	-	-	-	1 438.7	
一般业务费	8 029.2	(2 426.4)	-	5 602.8	-	-	-	3 176.4	
用品和材料	3 373.7	(183.0)	-	3 190.7	-	-	-	3 007.7	
家具和设备	8 351.5	(8 194.5)	-	157.0	-	-	-	(8 037.5)	
房地改善	14 314.0	(14 314.0)	-	-	8 017.5	-	-	(6 296.5)	
赠款和捐款	15 588.1	(3 387.4)	1 152.0	2 224.1	-	60 013.9	3 404.2	63 406.8	
其他	6 013.9	(15.4)	12 803.6	-	-	-	-	12 788.2	
共计	97 074.2	(29 568.9)	83 714.2	18 480.5	8 017.5	60 013.9	3 404.2	144 061.4	

附件六

联合国与东道国的合作及东道国的作用和责任

下列资料是根据第 58/295 号决议第 6 段(e)所载的要求提供的。

A. 东道国的作用和责任

纽约

1947 年 6 月 26 日在成功湖签署的《联合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关于联合国总部的协定》第六条（总部地区之公安保护）第十六节做出了下列规定：

“ (a) 美国主管当局应施行适当之办法，以保证总部地区之安静，不为外来群人强入其地，或其毗邻之骚动所扰，并在会址区四周供应为此诸目的所必需之公安保护。

“ (b) 如秘书长如是请求，美国主管当局应派驻人数充足之警察，以维护总部地区之法律与秩序，并循准在联合国权力下所作之请求，将所指之人逐出其境。经请求时，联合国应与美国主管当局商订协议，偿还此等事务所需之合理用费。”

日内瓦

联合国秘书长和瑞士联邦委员会 1946 年 6 月 11 日在伯尔尼和 1946 年 7 月 1 日在纽约签署的关于联合国特权和豁免的临时安排第二条（财产款项和资产）第 2 款做出了下列规定：

“联合国房地不容侵犯。联合国在瑞士的财产和资产不受执行行为、行政行为、司法行动或立法行动的搜查、征用、没收、征收或其他形式的扣押。”

维也纳

奥地利共和国和联合国 1995 年 11 月 29 日签署的关于维也纳联合国所在地的协定第四条（联合国所在地的安全保障）第 18 款做出了下列规定：

“ (a) 奥地利主管机关应实施适当办法，确保联合国所在地的安宁不为外来人群强行进入或毗邻地区的骚动所扰，应为此目的在联合国所在地周围提供所需的警察保护。

“ (b) 联合国所在地内部和外部紧邻地段的有效安全相互关联，奥地利主管机关和联合国应为此密切合作。

“ (c) 如果总干事提出要求，奥地利主管机关应动用足够数量的警察，维护联合国所在地内部的法律和秩序。

“(d) 联合国在制定安全规章和程序时，应与奥地利政府协商，以期以最有效力和效率的方式履行安全职能。”

内罗毕

联合国和肯尼亚共和国 1975 年 3 月 26 日在内罗毕签署的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总部所在地的协定第四条（总部所在地的安全保障）第 10 款做出了下列规定：

“(a) 肯尼亚主管机关应实施适当办法，确保总部地区的安宁不为外来人群强行进入或毗邻地段的骚动所扰，应为此目的在总部地区周围提供所需的警察保护。

“(b) 如果执行主任提出要求，肯尼亚主管机关应动用足够数量的警察，维护总部地区的法律和秩序。”

亚的斯亚贝巴

联合国和埃塞俄比亚 1958 年 6 月 18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签署的关于联合国非洲经济委员会总部的协定第二条（总部的控制和安全保障）第 4 款做出了下列规定：

“(a) 埃塞俄比亚主管机关应实施适当办法，确保总部的安宁不为外来人群强行进入或毗邻地段的骚动所扰，应为此目的在总部周围提供所需的警察保护。

“(b) 如果执行秘书提出要求，埃塞俄比亚主管机关应动用足够数量的警察，维护总部的法律和秩序，并应执行秘书的要求将有关人员带走。”

曼谷

1954 年 5 月 26 日在日内瓦签署的《联合国和泰国政府关于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总部的协定》第三条（工作场所的控制）第 5 款做出了下列规定：

“(a) 泰国主管机关应实施适当办法，确保工作场所的安宁不为外来人群强行进入或毗邻地段的骚动所扰，应为此目的在工作场所周围提供所需的警察保护。

“(b) 如果执行秘书提出要求，泰国主管机关应动用足够数量的警察，维护工作场所的法律和秩序，并应亚远经委会的要求将有关人员带走。”

贝鲁特

1997 年 8 月 27 日在贝鲁特签署的《联合国和黎巴嫩政府关于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总部的协定》第 4 条（总部地区的安全和保障）做出了下列规定：

“主管机关应确保总部地区的安全和保障，实施适当办法，确保总部地区的安宁不为外来人群强行进入或毗邻地段的骚动所扰。如果执行秘书提出要求，主管机关应动用足够数量的警察，维护总部地区的法律和秩序，并将有关人员带走。”

圣地亚哥

智利政府和联合国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 1953 年 2 月 16 日在圣地亚哥签署的关于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总部在智利的业务条件的协定第二条（诉讼程序豁免）第 3 款做出了下列规定：

(a) “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总部不容侵犯。”

第三条（交流）第 6 款规定：

(b) “本款内容不妨碍采取智利政府和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之间商定的适当安全措施。”

B. 与东道国的合作

联合国在每个工作地点的安保部门和当地执法机关之间都有固定的合作渠道。各工作地点的安保详细安排情况各异，但是，可以说，合作基本上是有效的，是维护联合国业务、人员和房地安全的一个重要因素。

附件七

遵守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的拟议措施

工作地点	款次	项目/活动说明	完成日期	所需经常预算经费	拟议资金再分配	
					2004-2005 年	2006-2007 年
纽约	-	-	-	-	-	-
	33-建筑、改建、 装修和主要维修	扩大安保处健身设施	2006 年 6 月	600.0	600.0	-
	第 33 款, 共计	-	-	600.0	600.0	-
纽约, 共计	-	-	-	600.0	600.0	-
日内瓦	-	-	-	-	-	-
	13-贸易中心	安装防暴膜	2005 年 6 月	54.0	54.0	-
		安装广播系统	2005 年 6 月	100.0	100.0	-
		安装应急发电机	2005 年 12 月	110.4	110.4	-
		安装入侵侦测装置及相关设备	2005 年 6 月	250.0	250.0	-
		分隔行政领导区	2005 年 9 月	3.0	3.0	-
		保护计算机室	2005 年 6 月	6.2	6.2	-
		评估贸易中心房地防爆和防火能 力的订约承办事务, 以及办公室内 墙分隔	2005 年 3 月	34.0	34.0	-
		安全用品	2005 年 6 月	2.5	2.5	-
	第 13 款, 共计	-	-	560.1	560.1	-
	24-人权	为柬埔寨办事处采购安全服务	2005 年 3 月	11.4	11.4	-
		加强房地、照明和防火系统	2005 年 3 月	18.0	18.0	-
		采购通讯设施	2005 年 3 月	10.0	10.0	-
		安全用品	2005 年 3 月	3.0	3.0	-
	第 24 款, 共计	-	-	42.4	42.4	-
	25-保护和援助难 民	安装防爆膜	2005 年 5 月	120.0	120.0	-
		设置车辆出入路障	2005 年 3 月	440.0	440.0	-
		安全设施升级(火警警报系统, 布 线)-VNG 大楼	2005 年 4 月	180.0	180.0	-
		安装广播系统	2005 年 6 月	400.0	400.0	-
		安装应急发电机	2005 年 6 月	1000.0	1000.0	-

工作地点	款次	项目/活动说明	完成日期	所需经常预算经费	拟议资金再分配	
					2004-2005 年	2006-2007 年
		安装空气、水和空调输入自动关闭装置	2005 年 6 月	500.0	500.0	-
		高级专员办公室区域安装隔离装置	2005 年 6 月	50.0	50.0	-
		评估难民专员办事处房地防爆和防火能力的订约承办事务	2005 年 5 月	65.0	65.0	-
		第 25 款, 共计		2 755.0	2 755.0	-
	29E-行政, 日内瓦	设置一个临时 P-4 员额, 以便按照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建议管理安保项目的执行与安全有关的设备		75.1	75.1	
				572.2	572.2	
		第 29E 款, 共计		647.3	647.3	
	33-建筑、改建、装修和主要维修	开辟一个 25 米的无车区	2007 年 6 月	1 839.6	367.9	1 471.7
		保护超大型玻璃外墙	2007 年 12 月	1 243.0	248.6	994.4
		安装火警警报系统-万国宫	2007 年 12 月	810.9	202.7	608.2
		安装喷水系统-万国宫	2007 年 12 月	3 596.0	899.0	2 697.0
		为防火和出入管制分隔建筑内部空间-万国宫和威尔逊宫	2007 年 12 月	2 246.2	-	2 246.2
		第 33 款, 共计		9 735.7	1 718.2	8 017.5
	34-工作人员薪金税	日内瓦办事处设置一个临时员额的相关薪金税		15.4	15.4	
		第 34 款, 共计		15.4	15.4	
	日内瓦, 共计			13 755.9	5 738.4	8 017.5
	维也纳					
	29F-维也纳, 行政	加固周边大门, 包括 4 个入口处的防车撞路障和防火斜坡	2005 年 6 月	216.4	216.4	-
		对周边哨所进行建筑加固, 包括改建大门 1。	2005 年 6 月	111.0	111.0	-
		安装车辆固定爆炸物侦测系统	2005 年 6 月	355.2	355.2	-
		安装行人固定爆炸物侦测系统	2005 年 6 月	199.8	199.8	-
		在车辆入口点建造防止直线进入设施, 设置减速障碍	2005 年 6 月	99.9	99.9	-
		第 29F 款, 共计		982.3	98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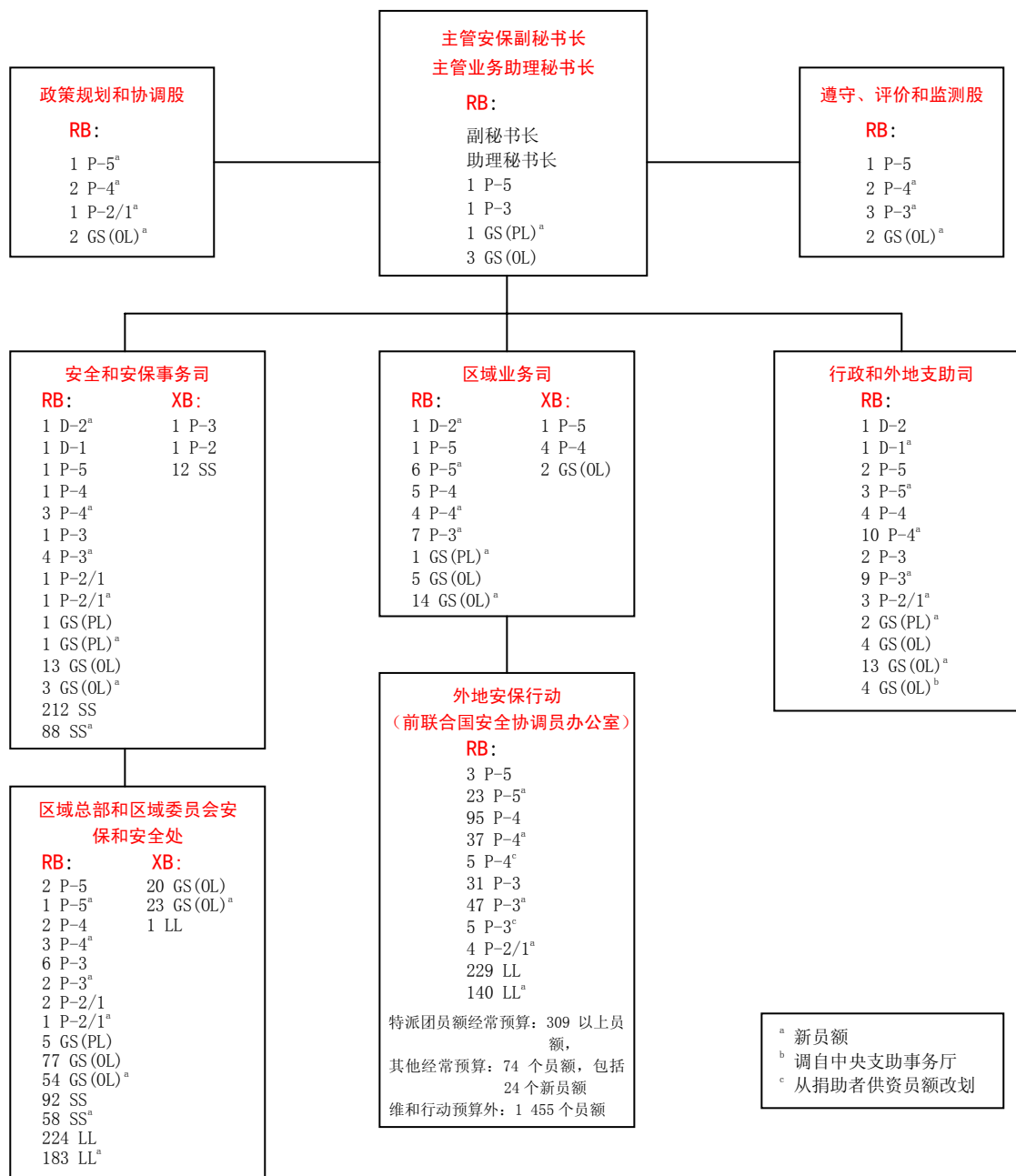
工作地点	款次	项目/活动说明	完成日期	所需经常预算经费	拟议资金再分配	
					2004-2005 年	2006-2007 年
维也纳, 共计				982.3	982.3	
内罗毕						
	33-建筑、改建、 装修和主要维修	提升生命安全系统	2005 年 12 月	866.0	866.0	-
第 33 款, 共计				866.0	866.0	
内罗毕, 共计				866.0	866.0	-
亚的斯亚贝巴						
	18-非洲的经济和 社会发展	与安全有关的设备	2005 年 6 月	232.0	232.0	
第 18 款, 共计				232.0	232.0	
亚的斯亚贝巴, 共计				232.0	232.0	-
贝鲁特						
	22-西亚的经济和 社会发展	与安全有关的设备	2005 年 3 月	33.1	33.1	
第 22 款, 共计				33.1	33.1	
贝鲁特, 共计				33.1	33.1	
圣地亚哥、墨西哥、西班牙港						
	21-拉丁美洲和加 勒比的经济和社 会发展	与安全有关的设备	2005 年 3 月	329.4	329.4	
第 21 款, 共计				329.4	329.4	
	33-建筑、改建、 装修和主要维修	在圣地亚哥拉加经委会修建防撞 路障	2005 年 12 月	391.2	391.2	-
		为安保股建造新的单元	2005 年 10 月	150.0	150.0	-
		安装窗户防爆膜, 国家办事处	2005 年 6 月	50.0	50.0	-
		安装窗户防爆膜, 墨西哥	2005 年 6 月	50.0	50.0	-
		安装窗户防爆膜, 西班牙港	2005 年 9 月	15.0	15.0	-
		安装广播系统, 西班牙港	2005 年 9 月	5.0	5.0	-
第 33 款, 共计				661.2	661.2	-
圣地亚哥、墨西哥、西班牙港, 共计				990.6	990.6	-

工作地点	款次	项目/活动说明	完成日期	所需经常预算经费	拟议资金再分配	
					2004-2005 年	2006-2007 年
加沙						
	26-巴勒斯坦难民	与安全有关的基础设施经费, 包括 安装防爆膜和周边加强	2005 年 9 月	704.7	704.7	
第 26 款, 共计				704.7	704.7	
加沙, 共计				704.7	704.7	-
联合国新闻中心						
	4-裁军	与安全有关的设备		50.0	50.0	
第 4 款, 共计				50.0	50.0	
	28-新闻	采购安全服务		24.8	24.8	
		与安全有关的设备		117.4	117.4	
		与安全有关的基础设施需要		78.2	78.2	
第 28 款共计				220.4	220.4	
联合国新闻中心, 共计				270.4	270.4	-
总计				18 435.0	10 417.5	8 017.5

附件八

2004-2005 两年期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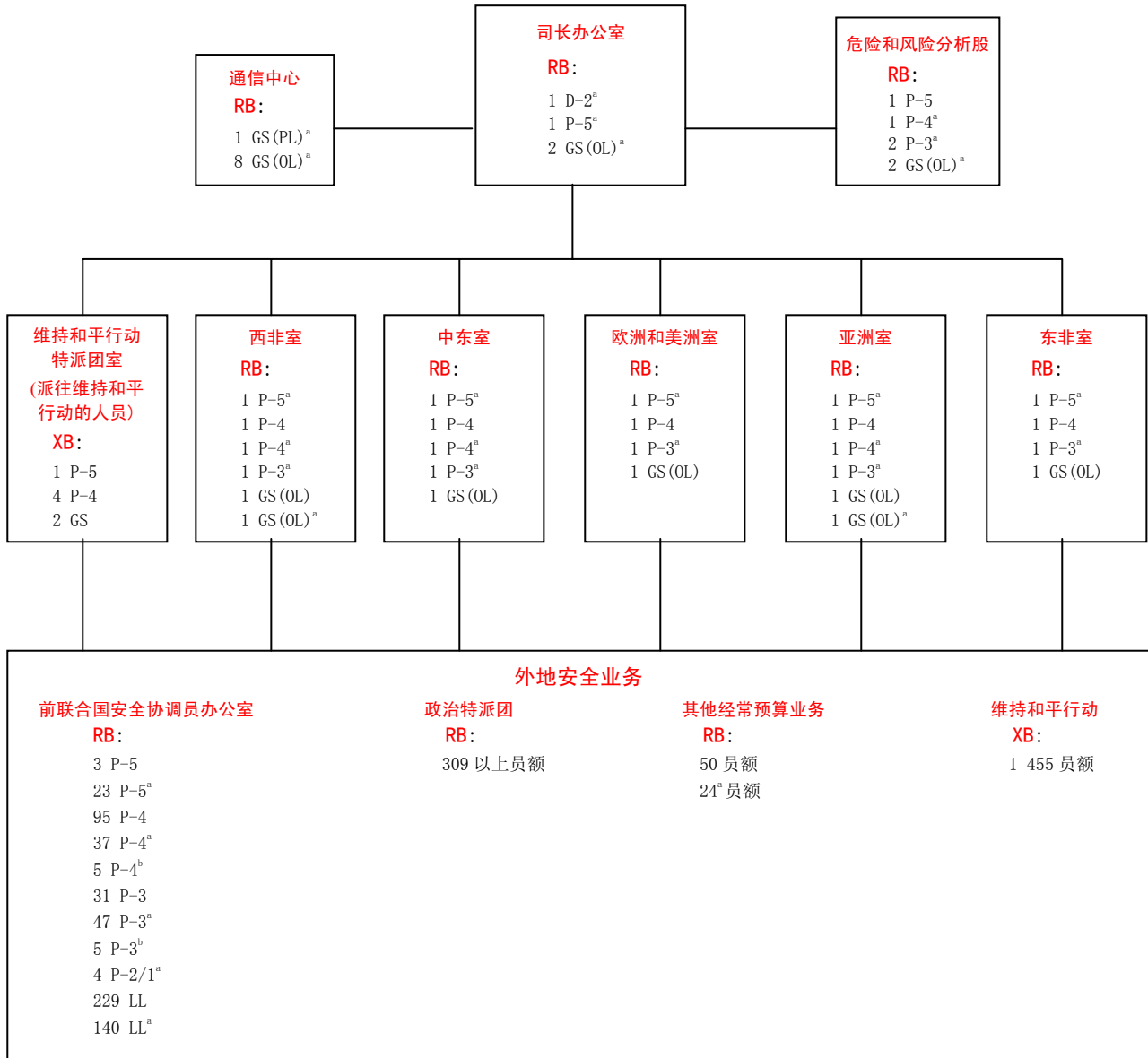
A. 安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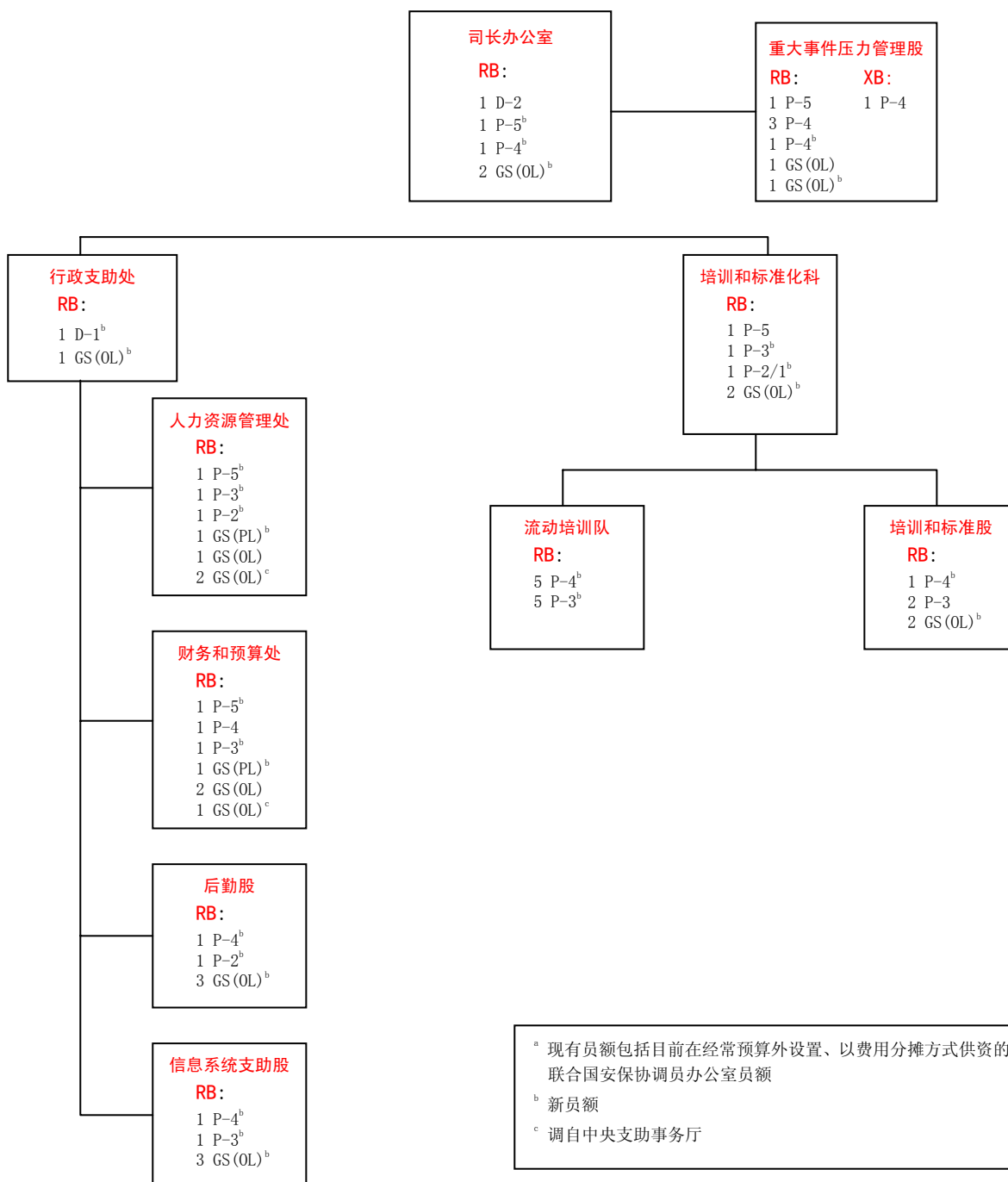
缩写: RB=经常预算; GS(OL)=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 GS(PL)=一般事务人员(特等); XB=预算外;

SS=安保人员; LL=当地雇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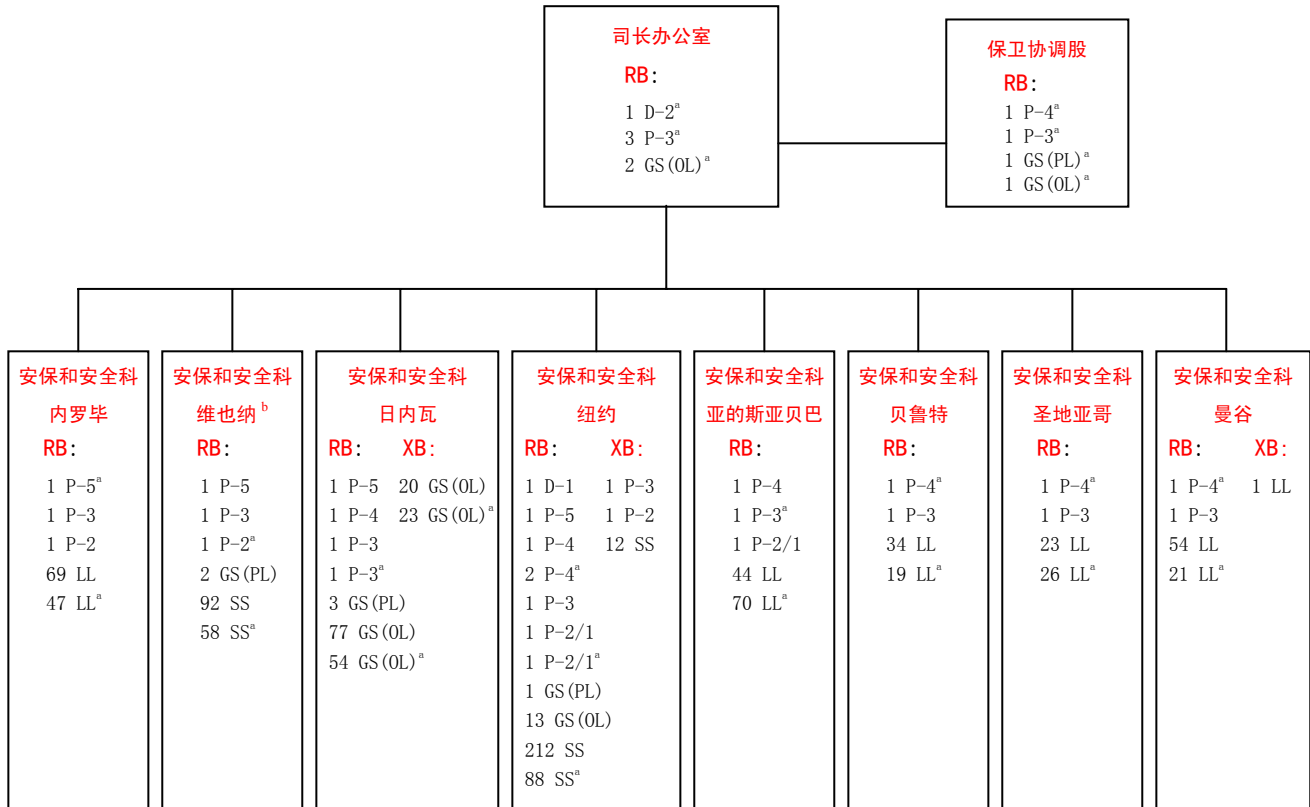
B. 区域业务司



^a 新员额 ^b 从捐助者供资员额改划

C. 行政和外地支助司^a

D. 安全和安保事务司



^a 新员额

^b 大会在经常预算合办一节核定了这些员额，因此目前没有列入经常预算员额配置表。